

大同市人民政府文件

同政发〔2026〕8号

大同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大同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同经开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大同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已经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大同市人民政府

2026年6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目 录

第一章 坚定扛起重大历史使命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大同篇章

第一节 发展基础

第二节 发展环境

第三节 指导思想

第四节 战略定位

第五节 发展目标

第二章 深化能源转型 扎实建设“能源之城”

第一节 大力提升能源供给能力

第二节 持续优化能源消费结构

第三节 持续加快能源技术创新发展

第三章 推动产业升级 加快构建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第一节 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第二节 错位有序发展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第三节 强化转型发展平台载体支撑

第四章 坚持适度多元发展 促进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第一节 促进特优农业提质增效

第二节 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

第三节 推动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第四节 提升非煤矿产业可持续发展水平

第五章 强化科技支撑赋能 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第一节 构建良好的科技创新生态系统

第二节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第三节 健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机制

第六章 巩固拓展算力基础优势 着力建设“算力之城”

第一节 提升环京津冀算力走廊大同地位

第二节 高水平建设国家级数据标注基地

第三节 统筹推进数据要素全链条体系建设

第四节 推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创新发展

第五节 提升数字化治理水平

第六节 开辟智算创新应用新场景

第七章 全方位扩大内需 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第一节 大力提振消费

第二节 扩大有效投资

第三节 落实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要求

第八章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充分激发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第二节 健全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

第三节 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第四节 积极扩大开放合作

第五节 提升外贸外资发展质量

第六节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第九章 提升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第一节 增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第二节 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第三节 提高乡村善治和乡风文明水平

第四节 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第十章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第一节 优化城市发展格局

第二节 推动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

第三节 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第十一章 适度超前统筹谋划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第二节 加强重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第三节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第十二章 增强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加快建设“文化之城”

第一节 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

第二节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

第三节 繁荣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第四节 提升城市文化传播力影响力吸引力

第十三章 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 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第一节 大力推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第二节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第三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第四节 加快建设健康大同

第五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第六节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第七节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第八节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第十四章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建设美丽大同

第一节 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第二节 统筹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

第三节 严格落实“四水四定”

第四节 坚定落实碳达峰大同行动

第五节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第十五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 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大同

第一节 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第二节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第三节 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第四节 提高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第五节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第十六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凝心聚力实现规划目标任务

第一节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第二节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第三节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

第四节 健全规划制定和落实机制

第一章 坚定扛起重大历史使命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大同篇章

“十五五”时期（2026-2030）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阶段，是山西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取得突破性进展的宝贵窗口期，是大同深化转型发展、加速现代化进程的黄金时期，更是锚定“奋斗两个五年、跨入第一方阵”总目标的关键阶段，必须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坚定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勇毅前行，牢牢把握党中央和省委赋予大同的重大使命任务，努力在推动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上迈出新步伐，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大同篇章。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四五”时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发展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无惧爬坡之艰，力抗闯关之难，围绕“融入京津冀、打造桥头堡”重大战略，实施“转型四步走”，深耕“四大赛道”，着力推动“能源之城”“算力之城”“文化之城”建设，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取得重大进展。

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坚定落实稳增长目标任务，全市经济运

行稳中有进，地区生产总值稳步跃升，由 2020 年的 1369.9 亿元增加到 2025 年的 1815.0 亿元，年均增长 4.3%，人均 GDP 突破 6 万元。三次产业结构由 2020 年末的 5.1:37:57.9 调整为 6.6:31.4:62。消费市场扩容提质，数字、健康、文旅等新型消费加快发展。外贸外资平稳发展，进出口总额达到 47.3 亿元。

转型发展纵深突破。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等取得新突破，涵盖轨道交通、煤机和工程机械制造等行业技术水平较高的装备制造工业体系基本形成。以原料药为主导、中药材种植和医药为特色、医疗流通服务为补充的现代化医药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医药产值占据全省“半壁江山”。碳基新材料、合金材料、玄武岩纤维等一批新材料企业入驻大同，现代制造业对转型发展的支撑作用不断增强。新能源电力装机占全市电力总装机比重达到 57%，晋北新能源基地落地开工，非煤工业产值超过煤炭产业，“转型四步走”阶段性目标如期实现。

数字经济快速发展。算力产业深度布局，全市算力产业 IT 容量接近 1GW，算力中心平均上架率超过 90%。引进建设秦淮、京东、抖音、中联、秦云五大算力中心，累计完成投资 700 多亿元，投运服务器 75.8 万台，年用电量达 60 亿度。成功获批国家级数据标注基地，引育数据呼叫标注企业 71 家，培育数据标注从业人员 3 万余人。城市算力分指数连续两年排名全国第三，入选第二批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先行先试城市，荣获“2025 算电协同发展先

锋”称号，2025 中国算力大会在大同举办。数字产业生态日益成熟，为大同转型发展提供强劲动能。

创新驱动强劲发力。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技术中心等行业和企业级科创平台顺利启动并投入运行。截至 2025 年底，全市拥有省实验室 1 家，省级重点实验室 8 家，省级技术创新中心 8 家，省级新型研发机构 7 家，省级中试基地 5 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39 家。企业、高校、科研机构间的合作持续加强，形成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山西大学大同校区落地招生，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建成招生，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取得新成效。

改革开放纵深推进。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稳步实施市属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整合，构建国资监管新格局。持续推进“三化三制”“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管运分离”改革，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不断深化。建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平台和全省首家“信易贷”融资平台。全面优化营商环境，积极推动重点审批事项简易流程再造、“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实落地。云冈国际机场航空口岸开放运营。集大原高铁顺利开通，大同至北京、太原高铁基本实现“公交化”运营。成功入列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节点城市，对外开放能级实现新的跃升。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全面振兴取得积极成效，粮食产量连创新高。大力发展特优农业，大同黄花全产业链年产值突破 40 亿元，荣获“中国黄花之都”称号。黄芪种植面积达到 37

万亩，全产业链年产值达 17.2 亿元，均居全省第一。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累计建设“四好农村路”7244 公里，建制村通硬化路、通客车率达 100%。

生态保护成效显著。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大同蓝”“大同清”“大同绿”质量持续提升。环境空气质量稳居全省第一，成为全省唯一连续五年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的城市，“大同蓝”实现了质的提升。全市 8 个国考断面优良比例 100%，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大同清”成为城市的生态名片。依托京津风沙源治理、退耕还林、太行山绿化、环京津生态屏障建设等重点林业生态建设工程，“大同绿”构筑了京津冀生态安全的绿色屏障。

文化事业蓬勃发展。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持续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云冈学研究持续深化，中国石窟文化联合研究生院研究中心落户大同，依托山西大学设置云冈学博士点。大同文旅热度逐年攀升，云冈石窟位列全国 5A 级景区百强榜第三名，以大同古城为核心的历史文化名城建设成为文旅产业新的增长极，“中国古都·天下大同”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持续攀升，文化“软实力”正在转化为转型发展的“硬支撑”。

人民福祉切实提高。坚持把就业作为最大民生，持续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农业、文旅、数字等“就业池”累计带动就业人数超过 25 万。全力办好人民满

意教育，全市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3.1%，位居全省前列。全面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成功入选中央财政支持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城市。扎实提升养老服务水平，全市城镇社区养老幸福工程达 22 家，农村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健全。在全省率先实现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全员参保。

社会治理效能明显增强。坚定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入发展，法治大同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有效防范化解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风险。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社会大局保持稳定，荣膺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全面从严治党成效显著，反腐败斗争纵深推进，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精气神有效激发。

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省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市上下勠力同心、团结奋斗的结果。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十五五”时期，是大同深化转型发展、加速现代化进程的黄金时期，更是锚定“奋斗两个五年、跨入第一方阵”总目标的关键阶段。综合研判国际国内形势变化和我市发展基础，“十五五”时期我市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保增长、谋发展的压力与求

转型、开新局的动力同在。

从发展机遇看，省委支持大同建设国家区域重点城市、打造对接京津冀城市群的桥头堡，叠加国家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建设等重大战略红利，为我市带来产业承接、要素集聚、基础设施升级、生态价值转化的多重发展机遇。同时，我市毗邻京津冀的区位优势、丰富的综合能源、雄厚的工业基础、厚重的文旅资源、鲜明的城市特色、优良的生态环境等比较优势更加彰显。这些优势正加速转化为服务全省发展大局、推动大同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能，为大同在区域竞争中抢占先机、赢得主动提供了坚实支撑。

从风险挑战看，外部环境中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区域竞争日趋激烈，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较为突出。资源型经济固有的结构性、体制性、素质性矛盾尚未得到有效解决，发展新质生产力处于起步阶段，县域经济基础薄弱，城乡发展不均衡，民营经济发展滞后，营商环境还需持续优化，矿山生态治理欠账较多，城乡居民收入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还有明显差距，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质量与群众期盼还有不足，人口结构变化给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治理带来新的挑战。

全市上下要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及省委关于形势的基本判断和战略部署上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牢记嘱托，感恩奋进，深刻把握省委对大同的战略定位，努力在推动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上迈出新步伐，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大同篇章。

第三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扛牢省委赋予大同的“建设国家区域重点城市、打造对接京津冀城市群的桥头堡”重大使命任务，锚定“奋斗两个五年、跨入第一方阵”总目标，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坚定有序推进转型发展，扎实推进“转型四步走”，持续深耕“四大赛道”，努力建设“三城三地”，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

推动“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坚持以下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为实现“努力在推动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上迈出新步伐”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人民至上。把造福人民作为根本价值取向，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坚持共同富裕方向，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增进人民福祉。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转型发展为统领，创新发展为核心，把新发展理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不断激发转型动力、活力与效率。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针对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深化国资国企、民营经济、要素市场化、财税金融等重点领域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把推动优布局、调结构、控规模、促转型与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相结合，切实增强发展动能和社会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依靠市场力量推动提质扩量、发展转型，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市场监管与风险防控，努力构建一流营

商环境，持续激发市场活力、制度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底线思维，将安全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夯实粮食能源资源安全保障基础，统筹推进经济安全、社会安全、生态安全、数据安全和城市公共安全，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第四节 战略定位

坚持在全国全省发展大局中找准定位，聚焦省委提出的“五个着力”“六大建设”发展方向，坚决扛起“建设国家区域重点城市、打造对接京津冀城市群的桥头堡”的重大使命任务。围绕建设国家区域重点城市，“十五五”期间，全面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要素集聚力、区域辐射力和城市影响力，加快构建具有大同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持续推动人口聚集和产业升级，打造晋冀蒙交汇区经济增长极，努力在服务国家战略和支撑全省发展中承担更大责任、展现更大作为。围绕打造山西对接京津冀城市群的桥头堡，“十五五”期间，继续完善“机制共商、平台共建、服务共享、要素共通、生态共治”的合作模式，全面推动资本链、产业链、人才链、创新链、数据链、供应链、消费链、服务链深度融合，联动全省更深层次、更宽领域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十五五”时期，围绕大同在全国全省的战略定位，立足市情特点，发挥比较优势，明确“三城三地”六个方面重点建设方向，构建

“生态筑基、能源赋能、算力驱动、文化铸魂”的协同发展格局，形成支撑未来发展的核心战略支点。

——建设能源之城。以深化能源革命为牵引，坚定落实“碳达峰”山西行动，加快推进“源网荷储”和“风光火储”两个“一体化”，适度发展先进高载能产业，加快建设绿电园区、零碳园区，统筹绿电就地消纳和外送，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供给和消费体系，建设国家新型能源基地。

——建设算力之城。立足区位、能源、气候、网络、市场等优势，建立多层次算力供给体系，积极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高标准建设环京津冀算力走廊。完善绿色算力基础设施，推动算力规模持续增长、算力经济发展壮大，丰富算力就地利用场景，构建“能源供给—算力设备—算力服务—数据处理—场景应用”的数字全产业链，推动全市经济从“输煤炭”“输电力”向“输算力”“输服务”“输生态”“输应用”转变。高标准建设国家级数据标注基地，构建覆盖数据采集、智能标注、质量审核等全链条服务体系，积极融入全国一体化数据要素大市场。

——建设文化之城。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深入挖掘云冈石窟蕴含的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内涵，增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嘱托，锚定国际知名文化旅游城市建设目标，持续壮大云冈石窟、恒山景区、大同古城、大同长城、火山群国家地质公园五大品牌，扎实推进“博物馆之城”建设，完善基础设施，

提升服务品质，着力建设崇德向善的文明城市。深入推动“文旅+”，加快形成“全域、全季、全龄、全业态、全链条”文旅业态，塑造世界级文化名片，切实把文化旅游业培育成支柱产业、民生产业、幸福产业。

——建设先进制造业集聚地。把先进制造作为转型发展的关键支撑，突出智能化、绿色化、集群化方向，围绕煤机制造、轨道交通、通用航空、换电重卡、高性能碳纤维、现代医药、新材料、算力设备、储能装备等重点领域，强化关键技术攻关和重大装备研发，加快建链延链补链强链，推动先进制造业集聚成势，建设辐射蒙冀、服务京津、面向全国的先进制造业集聚地。

——建设特优农业和有机旱作基地。充分发挥有机旱作产业优势和黄金纬度、冷凉气候、火山土壤等资源优势，大力实施特优农业提质增效行动，加快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品牌农业，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打造供需衔接的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做大精深加工产业，提升“大同好粮”“大同黄花”“恒山黄芪”品牌影响力，建设京津冀“菜篮子”“米袋子”“肉案子”。

——建设华北地区生态涵养地。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一体推进治山、治水、治气、治城，巩固污染防治成果，严格落实“四水四定”，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筑牢京津冀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山清水秀、天蓝地净的首

都“后花园”，打造资源型城市生态文明建设标杆。

第五节 发展目标

——高质量发展跃上新台阶。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经济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居民消费率明显提升，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持续增强，经济增长潜力得到充分释放，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基本形成，经济总量升级晋位，力争跨入全省第一方阵。

——资源型经济转型取得重大进展。能源革命取得突破性进展，算力产业能级跃升，国际知名文化旅游城市建设上档升级，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数字经济等对转型发展的支撑作用显著增强，传统产业加速改造升级，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基本实现转型。

——创新驱动活力显著增强。科研经费投入强度持续提升，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程度不断深化，科技创新机制体制不断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步伐加快，支撑产业转型、能源革命、绿色低碳发展的区域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显著增强。

——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进一步发挥，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重大进展。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不断健全，更好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智慧便捷的

高效政务服务体系基本形成，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高。文化自信更加坚定，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文化创新创造活力不断激发，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中国古都·天下大同”传播力影响力显著增强。

——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提升。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城乡居民收入与全国平均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社会保障制度更加优化更可持续，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乡村振兴全面推进，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巩固拓展。

——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发挥（乌大张）长城金三角合作区优势，共建蒙晋冀生态屏障先行带，创新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重点流域水土保持和污染防治取得新成效，空气、水体质量持续优化，固体废弃物治理与综合利用水平不断提高，森林覆盖率持续提升，生态涵养功能进一步增强，“大同蓝”“大同清”“大同绿”名片更加亮丽，生态产品价值不断提高，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良性互动，实现生产、生活、生态协同优化。

——安全发展能力明显增强。重点领域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化解，安全生产本质安全水平和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有效提升，社会

治理和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明显提高，全方位立体化公共安全网基本形成，更高水平平安大同建设扎实推进，首都“护城河”安全屏障更加巩固。

专栏 1 大同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 年	2030 年 目标	年均增长/ [累计]	属性
一、经济发展（3 个）					
1	地区生产总值（GDP）增长（%）	3.2	-	5 左右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5.5	-	高于 GDP 增长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5.67	78 左右	-	预期性
二、产业转型（4 个）					
4	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万千瓦）	1078.9	2200	-	预期性
5	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2.7	-	>5	预期性
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20.9	-	8.5	预期性
7	文化旅游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增长（%）	2.7*	-	6.5	预期性
三、创新驱动（3 个）					
8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54.7*	-	>10	预期性
9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86	2.6	-	预期性
10	技术合同成交额（亿元）	0.74	较 2025 年 翻一番	-	预期性
四、民生福祉（6 个）					
1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4.4	-	[18]	预期性
12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4.3	-	与 GDP 增长 同步	预期性
13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6	高于全省 平均水平	-	约束性

14	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人）	高级职称执业医师占比（%）	21.5	25	-	预期性
		执业医师数（人）	3.72	-	完成省下达任务	
		注册护士数（人）	4.32	5.1	-	
15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55.01	73	-	预期性
16	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0.54	-	[6]	预期性
五、绿色低碳（7个）						
17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完成经省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约束性
18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	完成经省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约束性
19	细颗粒物 PM2.5 浓度（微克/每立方米）		23	-	完成省考核目标	约束性
20	优良水体比例（%）		-	-	完成省考核目标	约束性
21	单位 GDP 用水量下降（%）		[27.86]	-	完成省考核目标	约束性
22	地下水超采区数量下降（个）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约束性
23	森林覆盖率（%）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约束性
六、安全保障（2个）						
24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132.1	135	-	约束性
25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亿吨标准煤）		1.16	1.2 左右	-	约束性
注：[]为累计完成数。*为 2024 年数据。						

第二章 深化能源转型 扎实建设“能源之城”

坚定扛牢能源安全政治责任，深化能源革命，深耕能源赛道，加快能源生产方式、消费结构、发展模式的转变，着力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

第一节 大力提升能源供给能力

推动煤炭产业提质增效。夯实煤炭供应基础，有序推进煤炭资源接续配置，保持煤炭产能平衡，全市煤炭产能稳定在 1.5 亿吨。加大煤矿智能化建设力度，提高煤炭绿色开采比重，推动煤炭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煤炭洗选行业，大力提高洗选率，增加产品附加值。推广煤矿灾害精准预警、智能通风等安全保障技术，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强矿区生态修复治理，创新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模式，发展“光伏+生态修复”等综合利用项目。优化煤炭开发布局，科学核定产能，推进资源整合与集约开发，提高煤炭资源回收率。

加快煤电机组清洁低碳转型。全面推动新一代煤电升级专项行动，有序淘汰煤电落后产能，布局建设先进煤电机组，提升煤电机组系统调峰能力，供电煤耗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优化煤电发展定位，从主力电源逐步向基础保障性和系统调节性电源转型，为新能源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合理布局热电联产项目，推进城市

和工业园区集中供热，替代分散燃煤锅炉，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推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持续扩大光伏、风电开发利用规模。强化新能源开发空间集约复合利用，引导各类集中式新能源项目开展风光同场建设。充分利用采煤沉陷区、盐碱荒地等土地资源，高质量推进晋北新能源基地建设。推进分布式新能源多领域融合开发，鼓励在交通场所建设新能源与周边用能一体化设施，推进建筑光伏一体化发展，加快发展“光伏+”新模式。因地制宜推动燃气发电、生物质发电。

积极开发利用地热能。积极开展地热资源详查与评价，建立中深层水热型地热和浅层地热能资源数据库。全面推进地热资源综合开发利用，创新地热开发利用模式，积极引入多元市场主体参与投资运营，重点培育“地热+文旅”“地热+康养”“地热+供暖”“地热+零碳”“地热+农业”等融合业态，建设一批地热能开发利用项目，探索建设阳高—天镇高温地热分级利用（发电、城乡供暖、生态农业、医疗康养）综合示范基地。

第二节 持续优化能源消费结构

推动本地多元化绿色消纳。鼓励使用分布式能源、工业余热、热电联产、地热等清洁能源，做好“绿电+”文章，围绕储能、大数据等行业绿电需求，推动绿电资源就地消纳。依托灵丘、广灵、天镇等超级能源综合体项目，打造绿色算力产业集群，建设“绿

色算力+可再生能源”融合平台。探索通过绿电直连、智能微电网、新能源接入增量配电网等新业态以及绿证绿电交易等形式，推动大同绿电园区试点建设，加快建设大同经开区国家级零碳园区、灵丘算力协同绿电园区等示范项目。

提升电网系统可再生能源消纳与外输能力。积极融入国家和省级电网规划，加快推进大同－怀来－天津南 1000 千伏特高压外送通道工程建设。优化电网主干网架结构，规划建设智能电网、柔性电网，增强对高比例可再生能源接入的消纳和调控能力，形成“多能互补、源网协同”的新型电力系统。推动配电网扩容改造和智能化升级，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补齐农村电网短板，持续提升农村地区供电能力和供电质量，加快全市电网优化改造步伐，提高配电网接纳分布式新能源能力。

增强能源系统调节性能。深入开展煤电机组灵活性改造，有序开发建设抽水蓄能电站，加强配电网改造升级，在电源侧、电网侧和用户侧合理配置电化学储能等设施，提升系统灵活调节能力。打造“源网荷储”协同的智慧能源管理平台，实现对电力系统的全景检测和优化调度。

第三节 持续加快能源技术创新发展

强化煤炭安全清洁高效利用技术攻关。立足煤炭资源优势，积极开展煤炭智能绿色开采技术研发，重点突破井下无人智能开

采、煤矿机器人、矸石零排放等关键技术。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加强煤炭清洁高效转化技术攻关，研发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技术，布局二氧化碳资源化利用技术研发，开发二氧化碳制燃料、化学品等新技术，探索近零排放的煤炭利用路径，推动碳循环利用。发展煤炭分级分质利用技术，开展低阶煤热解提取煤焦油与制高品质燃气等技术研发，提高煤炭资源附加值。推动能源产业数字化转型，开发煤矿智能化管控平台、能源大数据分析系统等，实现能源生产、加工、利用全流程智能化管理。

加强新能源技术创新。围绕风能、太阳能、地热能等新能源领域，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开展风电新技术研发，重点攻关大功率风电机组、智能控制系统、叶片回收再利用等关键技术。推进光伏技术突破，加强钙钛矿/晶硅叠层电池、超高效异质结电池等新型光伏技术研发，提高光电转换效率。加强新型储能技术研发，推进全钒液流电池、钠离子电池等技术攻关，提升新能源消纳能力。加强地热能开发利用技术研发，突破中深层地热钻井、取热不取水等关键技术。推进能源新材料研发，开发新型光伏材料、储能材料等。探索能源数字化技术应用，加强区块链、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技术在能源领域的融合创新。

打造一流能源科技创新生态。鼓励大同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研究所联合各类创新主体，构建产学研用协同攻关体系。支持能源企业联合高校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担重大科技项目，争创国

家级、省部级实验室及技术创新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加快建设能源领域中试基地和成果转化示范基地，完善“研发－中试－产业化”全链条服务。设立能源科技成果转化基金，建设一批中试孵化基地和产业园区，推动创新成果在大同率先测试、首台（套）应用和规模化生产。加大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实施能源技术领军人才引进计划，培养本土创新团队和技术技能人才。深化能源科技开放合作，加强与国内外知名科研机构、能源企业交流合作，融入全球能源创新网络。

专栏 2 新型能源体系重大工程

1.新能源产业。加快晋北 600 万千瓦新能源基地、国电湖东新能源基地、大房线新能源基地、省级能源转型与生态治理风光示范基地建设，加快推动其他存量在建、拟建的 200 万千瓦风电光伏项目。

2.煤炭产业。夯实煤炭供应基础，全市煤炭产量稳定在 1.4 亿吨左右。重点推进潘家窑（1000 万吨/年）和大西庄煤矿（500 万吨/年）资源接续规划矿井建设，力争在 2030 年底具备生产能力。

3.煤电产业。加快国电湖东、晋控同热三期两个在建的 2×100 万千瓦煤电“上大压小”项目建成投产。加快推动晋控塔山三期 2×100 万千瓦煤电项目开工，积极谋划左云煤电项目。

4.储能产业。加快推动浑源 150 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建成并网，强化储能项目库滚动管理，积极推进新型独立储能项目建设，加快谋划灵丘、新荣抽水蓄能电站等一批优质储能项目。

5.电网系统。建成大同－怀来－天津南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主体工程及配套工程。加快电网改扩建、输变电、送出改造等电力项目建设，持续推动全市配电网扩容改造和智能化升级，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

第三章 推动产业升级 加快构建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围绕建设先进制造业集聚地战略定位，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固本升级，创新育新，实施制造业振兴升级行动，壮大先进制造业集群，谋划布局未来产业，构建具有大同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产业从“一煤独大”向“多业并举”深度转型，全面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第一节 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推动传统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发展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技术，打造低碳循环的煤炭高效转化产业链。依托大同重型机械基础，发展智能采掘设备、新能源装备。支持重点煤机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和产线升级，拓展延伸非煤矿山装备、重型装备、机械零部件生产等中高端产品供给，做强煤机装备产业，打造晋北煤机制造产业集聚区。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实现生产数据实时监控与优化。加快重点传统行业设备更新及技术改造。深化数实融合，加大网络化连接、数字化转型、智能化改造力度，推进传统优势产业提“智”增效。

增强传统产业创新发展能力。搭建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聚焦关键技术攻关，突破产业发展技术瓶颈，引导产业技术升级改造。推动煤炭产业向技术密集型跃升，全面推广井下机器人、智

能综采工作面、大数据智能安全预警系统。以“产品+数据服务”“制造+再制造”等方式，创新发展模式，推动装备制造业向服务型制造转型。加大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政策支持力度，构建“企业敢投、人才愿来、金融善助、政府护航”的创新发展生态。

推进传统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统筹推进能源结构低碳化、移动源清洁化、重点行业绿色化、工业园区循环化，显著提升传统产业节能减排降污降碳水平。持续推进高耗能行业对标改造，严把项目准入关口，有效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建设。强化 ESG 引领，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培育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和绿色供应链。

第二节 错位有序发展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先进装备。发挥中车“链主”作用，做大以重载电力机车及铁道电气和牵引变压器制造为重点的轨道交通装备产业，打造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基地。引进建设一批换电重卡重大项目，完善换电站网络建设，同步配套电芯（电池）、电驱桥、正负极材料、隔膜等零部件产业，逐步吸引电动重卡上下游企业集聚，打造换电重卡产业基地。前瞻性布局新型储能装备制造产业，积极推动新能源电池绿色智造基地建设，延伸储能产业链，推动储能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发展，建设新型电池产业集聚区。积极发展服务器制造，以通用、云计算及人工智能服务器的整机组装作为切

入点，逐步构建完整的本地制造能力，并适时向芯片、存储、先进散热等更高价值的核心环节延伸，建设先进算力制造配套生产集聚区。

现代医药。以国家级医药特色产业基地和山西省医药产业重要生产基地为依托，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完善创新生态，不断提升医药产业竞争力。巩固提升抗生素等大宗原料药竞争优势，发展特色原料药、专利原料药，为医药企业争取医药审批绿色通道，建设绿色原料药集聚区。发挥行业领军企业带动作用，推动原料药和制剂一体化发展，做强化学原料药、生物制药及制剂产业。立足中药材资源富集优势，以道地药材恒山黄芪产业化开发等为依托，研发具有地域特色的中成药、新型饮片、药茶及药食同源类产品。

新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重点发展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新型碳材料及半导体材料、绿色建材及固废利用材料，打造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产业集聚区。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积极发展碳纤维及复合材料制品，培育玄武岩纤维等特色品种，拓展航空航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储能等应用场景。新型碳材料及半导体材料，推动受电弓碳滑板认证和投产，发展超级电容用活性炭、环保吸附材料等产品，推动高纯石英和碳化硅认证和投产达效。绿色建材及固废利用材料，重点培育新型墙体材料、节能保温材料、岩基复合材料、装配式建筑构件等产品，推动固废综合

利用技术创新，打造“资源－产品－废弃物－再生资源”循环产业链。金属新材料及新型功能材料，重点推动镁铝合金产业升级，发展高强度、高韧性镁铝合金压铸件、型材，拓展新能源汽车、数码 3C 等领域应用。

节能环保。重点围绕工业节能与碳减排、大宗工业废弃物规模化综合利用、新能源技术集成应用、水环境治理与资源化、节能环保服务等领域，创新商业模式，强化政策引导，吸引和集聚先进环保技术与企业，建设一批技术先进、配套健全的节能环保项目，示范推广一批适应本地需求的技术、装备和产品，构建以节能技术、环保装备、资源循环利用为主的产业体系，打造绿色低碳产业发展和资源循环利用新高地。以废旧动力电池、废旧光伏组件为重点，建设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集聚区。

低空经济。发挥通航发展示范市优势，打造晋北产业集群，建设无人机和通用航空装备产业基地，积极推进低空空域优化改革。聚焦低空+文旅、农林植保、能源巡检、山区物流四大方向，分级落地各级起降设施，完善机场低空安防工程。培育低空制造与运营服务商，全域接入省级低空智能平台实现一网统管，拓展应急救援、城市一网统飞应用，健全安全管控体系，构建全链条低空产业体系。

人工智能。落实国家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战略，发挥大同算力资源及数据标注领域的独特优势，推动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

融合。聚焦能源、农业、文旅等重点领域支持场景化应用与推广，围绕“AI+能源转型”“AI+文旅融合”“AI+智能制造”“AI+生态治理”等培育一批示范应用场景，推动形成“大企业引领、中小微企业协同”的产业生态。坚持“以应用带产业、以场景促创新”，将能源、文旅等传统优势产业转化为人工智能赋能的主战场，走出一条资源型城市智能化发展新路径。

专栏3 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工程

1.传统产业。加快经开区煤矿智能化装备研发及制造项目、掘锚一体化等煤机制造项目、永磁限矩器智能制造项目、生物基纤维材料低碳智能制造产业园等建设。加快阳高新型作物专业肥生产线项目、氯代胺及丙酰三酮项目、绿色环保车用甲醇乙醇燃料添加剂及燃料调制项目建设。

2.先进装备制造。加快中车复兴号电力机车数字化工程、大齿数字工厂等制造业数智化转型项目、经开区新能源电池绿色智造基地、经开区储能智能制造基地建设。

3.现代医药。重点推进经开区原料药、青霉素、头孢等医药项目建设。

4.新材料。加快云冈碳纤维、新荣半导体、新荣石墨等项目建设。

5.低空经济。加快灵丘航空飞行营地（特技飞行）及配套设施、阳高六棱山飞行营地、大同火山群飞行营地、大同低空智趣科技体验馆、云州区低空应用场景先行区项目建设。

6.节能环保。加快推进大同煤矸石综合处置一体化及绿色低碳建材、绿色建筑新技术示范项目建设。

第三节 强化转型发展平台载体支撑

推动重点产业链能级跃升。推动高端装备制造、现代医药、新材料、大数据、新能源、农业、新能源汽车、现代化工、再生资源利用、通用航空等重点产业链链群融合、能级跃升。深化“政府+链主+园区”协作机制，充分发挥“链长制”作用，支持链主企业带动链上企业协同发展。

梯次培育特色专业镇。紧扣省专业镇高质量发展政策，构建省级引领、市级培优、县级孵化三级梯次培育格局。省级重点专业镇，做强产业集群，加大公共服务平台、共享工厂建设力度，落实项目奖励、贷款贴息等政策，推进数字化、绿色化改造，全力打造区域知名品牌，争创国家级产业集群，发挥强化标杆示范作用。市级成长型专业镇，推行“1+N”结对帮扶机制，深化校企、企企合作，技改赋能，延链补链，积极向省级梯队进阶。县域以特色产业为孵化载体，盘活闲置土地与厂房，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培育本土小微特色产业，充实后备力量。全面落实“一镇一策”产业诊断与“镇长+专班+平台”服务体系，统筹资金、人才、金融、土地等要素保障，推动各级专业镇分层发展、逐级晋级，全面助力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提质增效。

增强开发区发展活力。进一步发挥开发区作为经济增长极和创新引擎的关键作用，聚焦深化改革、提质升级，着力破解管理

运行、专业人才、激励机制等方面的矛盾和问题。围绕优化空间布局、加快产城融合、推动土地厂房集约利用等重点环节，加快补短板、建机制，提升开发区发展质效。聚焦核心优势产业，强化要素精准配置，提高土地亩均产出效益，推动开发区集约化、绿色化、高端化发展。持续优化体制机制，深化“三化三制”改革，探索“开发区+园区”“开发区+公司”运营模式，开展区域性评估。

第四章 坚持适度多元发展 促进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用足用好多元发展条件，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按照市场有需求、供给有缺口、大同有优势、产业有基础原则，聚焦特优农业、文化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非煤矿产业等重点行业，拓展发展空间，促进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努力培育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第一节 促进特优农业提质增效

构建特优农业发展体系。因地制宜发展特优农业，围绕黄花、黄芪、设施蔬菜、有机旱作等优势产业，在标准制定、产业升级、价值提升上做好文章。以习近平总书记“小黄花大产业”的重要指示为根本遵循，稳定黄花种植规模，持续推广绿色标准化种植技术，深化黄花专业合作社市场化改革，研发功能性食品和“拳头产品”，常态化发布大同黄花价格指数，构建从种植、研发到精深加工的全产业链体系，擦亮“中国黄花之都”金字招牌。推动黄芪药食同源类、功能食品类产品研发，加快实现产业链延伸、产业增值。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学习借鉴“寿光模式”，打造晋北冷凉设施蔬菜基地，建设面向京津冀核心市场的优质蔬菜产区和华北地区重要蔬菜供应、集散中心。统筹布局畜牧业重点项目，

实施养殖基地标准化提质改造，推动粪污资源化利用。统筹发展生态渔业、智慧渔业和休闲渔业，加快阳高鲈鱼养殖、天镇设施渔业、灵丘水产养殖等重点项目建设。支持杏果、沙棘、林药、林菌、林下养殖等林下经济发展，构建林下经济特色产业体系。科技赋能有机农业，建设一批优质杂粮标准化生产基地，构建标准化生产、规范化管理、品牌化营销的产业发展模式。推动农产品精深加工，加快发展云州黄花、云州肉鸡、云冈乳业、浑源黄芪、阳高天镇设施蔬菜等特色农产品，提升绿色食品附加值。

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依托平城、云州、灵丘、广灵、天镇等县区有机、绿色农业生产基地，拓展京津消费市场，大力发展定制农业、认养农业，打造一批示范性的定制农场和共享农庄。整合汇聚乡村生态资源、特色美食、乡野乐趣、民俗手工等要素，建设一批特色旅游村镇，形成一批集农耕体验、农业创意、乡村手工艺、康体娱乐于一体的乡村旅游综合体。推进“农业+加工制造”，培育壮大“中央厨房+冷链配送+物流终端”“健康数据+营养配餐+私人定制”等新型加工业态。加强农村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农村寄递物流体系，畅通县乡村三级流通服务网络，促进农产品网上交易。

实施“数字赋农”“质量兴农”“品牌强农”行动。发展智慧农业，加强农业新技术推广应用，推动智能技术和装备在大田

种植、设施园艺、畜禽养殖基地等领域的集成应用，推进生产管控精准化、自动化和智能化。健全农产品主品种、全产业链生产标准体系，推进农业产地环境、生产过程、产品质量、包装标识等全流程标准化建设，推进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全面提升大同农产品质量。进一步加强“大同好粮”

“大同黄花”“恒山黄芪”等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推动“阳高红西红柿”“天镇辣椒”等特优农产品打开全国市场，构建以“大同好粮”为共识的品牌价值共同体，不断完善相关准入、评价、使用、管理和质量安全等体系。

第二节 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

构建全域文旅发展新格局。提升门户旅游城市能级，持续增强云冈石窟、恒山景区、大同古城等核心景区的文化吸引力。支持云冈石窟世界遗产地与周边景区、遗迹联动，建设云冈大景区。支持北岳恒山（悬空寺）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不断优化交通、住宿、餐饮、娱乐、导游等服务保障能力。推动大同古城有机更新与文商旅深度融合，加快培育沉浸式演艺、非遗工坊、品质民宿等新型消费业态。加快建设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大同段），打造一批主题突出的重点旅游乡村，构筑特色鲜明、业态丰富、体验多元的文旅目的地。推动火山群4A级景区提质，培育建设火山

地质博物馆，着力打造集科研科普、地质观光与休闲体验于一体的高品质景区。加强大同长城、桑干河和平型关等文旅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挖掘文化内涵，打造各具特色的精品旅游项目和产品。串联重点旅游景区、度假区、乡村旅游重点村等节点，推出系列精品旅游线路。

培育文旅发展新业态。大力发展“文旅+”融合产业，推动文旅与康养、农业、工业、商贸、体育等产业跨界深度融合，与文博、文创、文艺协同发展，培育独具大同特色的文化旅游新场景、新产品。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和吸引力的文旅新业态，推动形成特色鲜明的文旅产业链群，不断丰富演艺、研学、冰雪、康养、温泉、文创、影视等领域的产品供给，推动大同文旅产业从传统的“门票经济”向“综合体验经济”转型升级。以培育“文旅+算力”的新质生产力为着力点，推动文化遗产数字化场景运用，加速“微短剧+”全域场景平台与 AIGC 全产业链生态圈建设。

提升“中国古都·天下大同”文旅品牌影响力。加强“文化古都 清凉夏都 美食之都”文旅品牌建设，构建具有影响力的文化旅游 IP。推动核心景区、旅游产品、老字号、节事活动等优势旅游品牌发展，提升云冈石窟、恒山景区、大同古城、大同长城、火山群国家地质公园等景区品牌影响力。推广“大同好礼”区域公共文创品牌。

专栏 4 文旅重点建设工程

1.云冈大景区建设工程。推进云冈大景区建设，实施道路改线，谋划数字展馆、小站游客中心及旅游立体多元交通，拓展延伸带动景区周边文旅产业集聚式高质量发展。

2.大同古城建设工程。加大户部角、东南隅、柴市角、广府角等文旅项目建设力度，嵌入式汇集文创商店、特色书店、小剧场、文化娱乐、文博馆等，打造大同文旅城市会客厅。

3.恒山景区提质工程。以 5A 级景区创建为战略引领，统筹推进恒山南高速出口、景区基础设施、文化遗产地展示体系、古城保护更新等工程建设，驱动全域旅游提质升级。

第三节 推动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围绕转型发展需要，推动商贸物流（邮政快递）、科技服务、文化创意、数据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围绕大宗商品物流与交易、特色产业供应链、邮政快递区域分拨与城市配送等重点方向，建设具备保税物流、进出口报关、多式联运、供应链金融、加工增值等核心功能的现代化陆港。着力提升科技服务水平，全面推动研究开发、技术转移转化、企业孵化、检验检测认证、科技咨询等科技服务业发展。大力发展文化创意产业，充分释放文创企业、设计工作室创意研发活力，加强与文创品牌、动漫企业在 IP 运营、联合开发等方面的深度合作，形成一批文创精品。承接京津冀人工智能数据及语音产品质量检测服务外包，聚力打造京津冀数据

服务地。

加快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发展。坚持优化供给、数字赋能、品牌塑造、标准引领，提升普惠多元生活性服务业发展能级。促进文化、养老、育幼、家政、康养等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挖掘大同古城文化、石窟文化、长城文化、红色文化等内涵，打造一批沉浸式演艺、夜游、展览等新场景，满足人民精神文化需求。适应老龄化社会需要，全面提升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质量。推广社区嵌入式托育、家庭托育点、托幼一体化等服务新模式，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大力推广应用“云家政”，打造科技助老、家政服务、托育照护、康复医疗、健康服务等相结合的生活服务新场景。

培育服务业发展新业态。大力发展首发经济、银发经济、冰雪经济，加快培育在线服务、智慧服务等数字服务新业态。鼓励服务业企业跨界融合，推动服务业数智化转型。积极发展“文化+”“旅游+”“科技+”“健康+”“社区+”等融合型服务业，构建多元融合、活力充沛、优质高效的现代服务业发展新体系。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建设、品牌化发展。完善服务业统计监测制度，健全服务业统计监测体系。

第四节 提升非煤矿产业可持续发展水平

加强非煤矿产资源基地建设，推动建设大同新荣区晶质石墨矿基地。建立和完善矿业权出让交易机制，扎实推进“净矿”出

让，推行电子化交易，严格执行新出让矿业权“双控”标准。完成非煤矿山整合任务，解决“大矿小开、一矿多开”的问题。推进矿山主矿种和伴生矿种同步出让，引导企业延伸产业链条。持续推进非煤绿色矿山建设，建设一批绿色化、智能化示范非煤矿山。

第五章 强化科技支撑赋能 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深入实施科教兴市、人才强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提升产业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以科技创新支撑引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构建良好的科技创新生态系统

聚焦高价值、可转化的科技成果，提升企业科研攻关能力，支持在千吨级高性能碳纤维、半导体级高纯碳化硅陶瓷材料等领域建设技术创新中心。面向京津冀特别是北京，聚焦装备制造，智算产业链条，构建“北京设计研发、大同中试转化”协同机制，吸引中关村、央企院所成果落地，建设京津冀科技成果中试制造基地。高水平谋划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动高速飞车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大同市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研究所、大同大学石墨烯林业应用实验室等平台积极承接国家重大科技任务，支持晋能控股集团开展煤炭智能安全开采和清洁高效利用关键技术研发。围绕先进装备、现代医药、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等产业，加大关键环节、关键领域、关键产品创新力度。着力培育链主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中小微企业三类创新主体，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发展，提升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整体水平。构建税收优惠、专项奖补、科技金融等孵化培育、成长扶持的全链条政

策支持体系。完善科技管理综合服务平台，构建“互联网+科技大市场”服务体系，搭建合作桥梁，加强与各大高校、研发机构、科技型企业对接，主动开放更多应用场景，为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提供“试验田”和“展示台”。加强与北京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怀柔实验室山西研究院科技成果转化战略合作，建立市场主导、优势互补、运行高效、互惠共赢的区域产业创新合作新模式。

专栏 5 国有企业科技创新行动

支持国有企业参与国家、省级层面的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和重大科技专项攻关，大力实施市级重大科技专项计划项目，在新能源、算力等产业领域取得新突破。推进国有企业牵头协同创新机制改革，实施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专项行动，推动企业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通过股权合作、共建研发机构等方式深度合作，切实提升国有企业创新能力。

第二节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用先进科技武装现代产业，以产业需求牵引科技供给。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行“有组织科研+有组织成果转化”，布局建设概念验证、中试验证、检验检测等服务平台，加大应用场景建设和开放力度，支持先进装备在同首试首用。在新能源和储能、装备制造、智慧农业、文化旅游等领域开放政府主导的应用场景，支持创新产品率先试点推广。聚焦高端装备、新材料等新兴领域，

实施靶向人才计划招才引智。构建创新创业投融资体系，培育高质量创业投资机构，营造具有竞争力、吸引力的创新生态。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接国家和省科技攻坚任务，引导和鼓励企业建立研发平台、加大研发投入，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培育壮大科技领军企业，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第三节 健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机制

深入推进人才强市战略，建立健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的协调机制，强化规划衔接、政策协同、资源统筹、评价联动。聚焦科技创新和转型发展需求协同育人。持续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布局，大力支持山西大学大同校区、大同大学等高校建设。支持职业院校布局急需学科专业，提升学科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的适配性。全面落实省委“1+N”人才政策，优化升级我市人才政策体系，聚焦重点产业、重点民生领域大力引进高层次人才，构建多层次人才梯队，加快造就更多科技领军人才、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和乡村振兴人才。积极推广柔性引才，完善人才自主培养机制。持续提升“人到山西好风光”“筑巢引凤 聚才兴同”“高校学子大同行”等人才工作品牌“含金量”。以创新能力、实绩实效、综合贡献为评价导向，深化人才项目评审、机构评估、人才评价、

收入分配等制度改革，畅通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人才交流通道。强化人才待遇保障，提升人才服务标准化、数字化、便捷化水平，全方位保障人才安心安身安业。

第六章 巩固拓展算力基础优势 着力建设“算力之城”

持续巩固算力基础优势，积极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打造立足晋冀蒙、服务京津冀、辐射全国的算力产业发展高地，推动大同经济由“输煤炭”“输电力”向“输算力”“输服务”“输生态”“输应用”转变。

第一节 提升环京津冀算力走廊大同地位

完善绿色算力基础设施。积极参与环京津冀算力走廊建设，完善适配首都算力市场定位的绿色算力基础设施。优化算力结构布局，坚持全域观念，统筹算力与电力、供排水等资源，以高效低碳理念推动绿色数据中心建设。构建高质量算力供给体系，按需提升智算资源占比，构建以智算为主，通算、超算、先进存力等多元协同的弹性供给体系。继续扩大算力产业基础优势，加快灵丘、阳高、广灵、新荣、天镇等地数据中心项目建设，引导社会资本规范有序建设中小型智算中心，构建环首都一流算力产业集群。支持在清洁能源、水、网络、电力等条件好的县区规划建设 GW 级园区。建设先进存力中心、应急数据响应中心、数据灾备中心等新形态数据中心，满足人工智能和数据安全发展需要。

加快推动算电协同发展。支持新增数据中心按实际用电规模开展绿电直连，建设算电协同绿电园区，一体化推进算力中心项目和新能源基地项目，科学整合源网荷储资源，推动算力中心跨

县区消纳新能源。鼓励新能源发电企业与算力企业开展长期稳定交易，充分发挥长协电价稳定优势与现货电价比较优势，提升源网荷储整体稳定安全保障能力。支持在灵丘、广灵、阳高、天镇等条件成熟的县区推进算电协同改革。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算电协同支持政策，推进绿电溯源认证体系建设。到 2030 年全市新增算力中心 PUE 全部在 1.2 以下，新建项目绿电使用占比达到 80% 以上。

夯实“算力之城”产业底座。持续扩大算力产业链优势，打造辐射华北服务全国的供应链体系。支持企业聚合能源、园区、装备和网络等产业全要素配套能力，建设算力基础设施垂直一体化产业集群。加快数据中心装备制造技术创新，鼓励开展预制机电装备模块、裸金属高弹性架构、一体化集装箱式算力模块、高可靠性柴发应急电源系统等技术探索。打造自主可控的算力产业生态，培育国内领先的超大规模数据中心辅助工艺设备、专业设备以及集成产线等高端装备制造平台。加快技术攻关与产业生态建设，有序引导产业准入，扩大服务器生产更新能力，提升芯片和服务器适配能力，赋能区域转型升级。

专栏 6 算力产业提升行动

1.算网电网协同布局行动。统筹算力和电网资源，建设以特高压站为核心、变电站双环网为骨干的“一心双环四分区”网架结构，提高电网接入支撑能力。深化算力中心用电报装流程改革，支持企业探索算电协同调度平台、虚拟电厂、智能微电网等模式，提升算电项目自平衡和协同运行能

力。

2.供排水集约保障能力提升行动。以集约循环理念，加快实施阳高、灵丘、广灵、天镇、新荣等县区供水提质工程，按照 GW 级园区配套需求提升供水保障能力，提升污水处理和循环利用水平。

3.算力园区网络提质升级行动。支持通信运营商提高区域骨干网络层级，优化通信网络结构和带宽，推进算力园区“万兆网络”试点部署，按需推进数据中心到主要城市群网络直连，进一步降低网络时延，赋能低时延应用场景需求。

第二节 高水平建设国家级数据标注基地

健全多层次人才培养体系。破解人才结构性矛盾，构建稳定、专业、有成长性的数据标注人才队伍。鼓励企业与高校、职业院校深度合作，共建产教融合人才培养基地。推广“订单班”式人才培养模式。建立健全“人工智能训练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体系。

构建标注技术创新体系。推动标注技术向自动化、智能化发展。支持企业研发大模型驱动的自主标注、多模态数据融合标注。打造集“数据归集－智能预标注－人机协同质检－数据集管理”于一体的高质量数据集公共服务平台。深化智能标注算法与国产算力平台的深度适配优化。

打造标注全链条产业生态。建设集约化、绿色化的数据标注产业园区。围绕“链主”需求，实施精准招商与梯度培育，壮大数据呼叫、内容审核等数据服务业，构建完整的数据标注产业生态圈。建设“大同数据标注产业云上园区”，拓展产业边界。发

挥行业协会作用，推动产业从“物理聚集”向“有机协同”升级。

推动标注行业标准制定。推动标准制定与应用，确保数据标注成果的规范性、一致性与高价值。鼓励企业、高校积极参与数据标注、高质量数据集建设及 DCMM 评估等相关标准的制修订工作。提升数据标注质量通用检测与垂直行业评估能力。建立内部质量认证体系和标准参与激励机制。

专栏 7 数据标注产业提升行动

1.数据标注多层次人才培养行动。加快推进产教深度融合建设，深化“标注企业+产教融合+职业院校”协同育人模式，构建“基础设施-产业集聚-应用创新”一体化的标注产业发展生态。围绕数据标注、人工智能等产业需求，开发模块化课程与实训体系。

2.数据标注产业园建设行动。在经开区、平城区等地布局数据标注产业园区，加快平城区数字科技产业园区建设。统一部署高性能云电脑及智能化标注平台，打造“大同数据标注产业云平台”。整合政府、企业、高校、金融机构等多方资源，设立中小企业孵化专区，为中小企业提供全方位服务。

3.数据标注标准与质量体系建设行动。重点推进《工业数据管理数据资产目录管理要求》等行业标准以及《数据质量评估指标体系通用指标要求》《数据质量评估实施方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合规指南》等团体标准的制定与推广。鼓励企业、行业协会、高校、科研院所等参与人工智能数据相关标准的制定与修订工作。建设数据质量检测检验实验室等，开展标准试验验证，推动标准在典型场景中的应用落地。

4.数据标注产业要素保障行动。建立跨部门协同推进机制，加强政策、资金、技术配套支持。推动成立数据产业协会，促进产学研用交流合作。探索建立数据标注质量评估与信用体系，营造健康可持续的产业环境。

第三节 统筹推进数据要素全链条体系建设

夯实数据资源供给基础。统筹全市政务数据、企业数据和社会数据，形成覆盖基础信息、行业主题与应用专题的公共数据资源“一本账”体系。编制并动态更新全市公共数据资源目录，深化政务数据共享与有序开放，实现政务数据资源目录与公共数据资源目录全面对齐。建立健全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机制，建设市级公共数据运营服务平台，在重点领域开展授权运营试点，促进公共数据价值合规释放。

畅通数据要素流通渠道。开展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先行先试，搭建区域级数据开发利用、流通交易服务支撑平台，实现与省级平台互联互通。培育数据要素市场生态，引进和培育数据服务商、评估机构等多元化市场主体。探索发展数据资产评估、登记结算等专业服务，推动数据要素合规高效流通，积极融入全国统一的数据要素市场体系。

深化数据融合创新应用。推动公共数据“跑起来”示范场景建设，重点支持公共数据与产业数据在能源、文旅、金融、医疗等领域的深度融合与创新应用，鼓励利用数据要素驱动业务创新与产业升级。通过推广标杆场景、参办创新赛事等方式，挖掘和推广典型应用场景，释放数据要素乘数效应。

筑牢数据安全保障防线。按照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安全风险评估等制度要求，构建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管理机制。积

极应用隐私计算、可信数据空间等先进技术，保障数据流通利用过程的安全可信与可控可溯。健全数据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与应急响应体系，完善多方协同的数据安全治理格局。

专栏 8 数据要素价值释放行动

1.公共数据资源体系建设行动。开展全市公共数据资源系统性普查，分级分类推进政务数据、上级回流数据及社会数据等多元数据的目录编制与汇聚整合。依托城市数字底座及区域数据流通基础设施，构建全市统一、动态管理的公共数据资源池。深化政务数据共享交换体系，推动数据在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城市治理等重点领域的场景化应用。

2.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先行先试行动。围绕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先行先试任务，建设大同市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推动不少于 2 种数据基础设施技术路线的深度融合。完成数据基础设施相关标准验证，建立政府引导、市场参与、多元协同的建设与运营长效机制，全面支撑“原始数据不出域、数据可用不可见、数据可控可计量”的安全可信流通环境。聚焦文旅、医疗、能源等重点领域，打造示范性强、带动性广的典型数据流通利用场景。实现接入数据供应方、需求方等各类主体不少于 300 家，推动上架数据产品不少于 600 项目标，初步形成活跃的区域数据要素市场生态。

第四节 推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创新发展

实施“人工智能+”赋能行动。全面落实国家“人工智能+”行动部署，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科技、产业、消费、民生、治理等领域全环节、深层次应用。打造一批“AI+千行百业”典型应用场景，驱动传统行业智能化转型。引导并培育人工智能链主企业，发挥其核心带动作用，串联产业链上下游以及各环节资源，构建

高效协同的产业生态。

建设高质量垂类数据工场。深度挖掘本地产业数据资源价值，围绕煤矿安全、文物文旅、特色农产品等领域，将资源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垂类数据集产品。完善数据服务产业链，提升数据标注等基础服务能力，延伸发展数据治理、评估等服务环节，构建数据要素从供给到应用的服务链体系。

壮大特色数字产业集群。加快现有数据中心项目扩容与智能化改造。引进头部企业建设人工智能训练场和超大规模智算集群。开展精准招商，吸引算力中心辅助工艺设备、专业设备等制造企业落地。引导数字产业集聚发展，规范发展平台经济，推动数字产品制造、技术应用、数据服务等业态形成集聚效应，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数字产业集群。

专栏9 人工智能产业提升行动

1.行业高质量数据集建设行动。围绕交通运输、医疗健康、教育教学、文化旅游、工业制造、智慧能源、城市治理等重点领域，深化人工智能技术融合应用，推动构建基于场景驱动的行业智能化创新体系。引导各相关行业建设高质量、多模态、场景化的行业数据集，并配套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具有显著成效的典型应用案例。

2.人工智能企业培育行动。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重点引进人工智能算法、智能硬件、应用解决方案等领域企业，实施精准招商。鼓励传统企业与人工智能企业合作，开展智能化改造。设立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基金，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推动建立人工智能产业园等载体，完善配套服务功能。

第五节 提升数字化治理水平

筑牢数字化治理底座。重点构建城市能力开放平台、政务大模型基础平台，整合全域基础地理信息与动态空间数据，实现快速为各类城市应用场景赋能。深化“一云多芯”政务云平台支撑，扩大大同市信创云资源规模与服务范围，提供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统一算力与存储服务。

提升智慧化服务水平。深化“接诉即办”智慧化改革，全面升级 12345 热线平台，打造“智能接听－智能分析－智能研判－智能反馈”闭环，实现从“被动响应”向“主动治理、未诉先防”转变，推动民生服务提质增效。做优智慧文旅服务体验，构建“空间数字底座+文旅大数据”融合平台，实现重点景区人流车流实时监测、智能预警与疏导。

增强智能化治理质效。部署高空热成像、无人机群等物联感知设备，加强对重点区域、林场资源、城市部件的空天地一体化监测，提升对城市事件、安全隐患的主动发现与快速响应能力。开展交通拥堵智能诊断与优化治理，实现拥堵点位精确管控。试点消费客流监测，为商业活力评估与资源配置提供数据支撑。

专栏 10 数字政府服务能力提升行动

1.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行动。健全市级政务数据治理标准，升级底座汇聚治理功能，建设全市统一地图服务、城市知识体系、政务数据共享交换 3 大平台，实现数据实时更新，同步构建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防护体

系。推进市级指挥大厅及城市运行中心建设，统筹整合 12345、综治、城管、应急等指挥职能，建立“平战结合、一体联动”的跨部门协同指挥体系。

2.政务云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推动部门数据资源向市级政务云平台集聚，全力打造一体化政务云体系。依托政务云智算能力，实现大模型及管理平台的落地。强化安全防护，构建安全可靠、高效协同的政务云技术底座。建设大模型，赋能在公共资源交易、市民热线服务、不动产交易等多个政务服务场景应用，大幅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第六节 开辟智算创新应用新场景

智算赋能能源开发。聚焦智能探矿、无人化作业、无人装备集群调度、矿井多灾种预警等重点方向，突破隐伏矿体识别、L4级无人驾驶、突水透水预警等核心技术，开辟人工智能在矿山建设中的应用新场景。以电力系统为基础，拓展人工智能在发电、预测、运行、微电网建设等方面的应用新场景。

智算赋能现代制造。围绕煤炭、装备制造、现代医药、新材料等主要产业数字化转型需求，释放工业数据价值，优化生产资源、重构生产流程、提高制造业生产效率。支持开展智能生产、智能质检、缺陷检测、工艺优化、供应链协同、仓储管理、设备健康管理与预测性维护等人工智能场景应用。鼓励企业利用图像识别、深度学习等人工智能技术优化产品性能和成本效率。

智算赋能文旅产业。鼓励云冈石窟、恒山景区、火山群国家地质公园等旅游景区、博物馆、美术馆、大剧院等文化场馆等依托算力基础设施，加强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引入人工智能导览、

智能售票、人流监控等技术，提升游客沉浸式旅游体验。通过全息投影技术重现北魏文化、长城文化、红色文化等文化礼仪场景，实现文化遗产从静态展示向活态传承质变升级。综合运用数据标注、人工智能、AR/VR 等数字技术，打造数字化景点和智慧旅游沉浸式体验空间。

智算赋能农牧业。支持探索智慧农业领域试点应用，实时监测土壤有机质含量、墒情及病虫害动态，构建“土壤感知－智能决策－协同作业”智能服务体系。探索智慧牧场领域应用，AI 分析牲畜生长、繁殖和健康情况，有效防止疫病传播。鼓励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实时采集牲畜位置信息，卫星影像监测草场质量和载畜量，构建人工智能化牧场。

第七章 全方位扩大内需 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持续激发有潜能的消费、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第一节 大力提振消费

促进服务消费扩容提质。以扩大优质服务供给、打造放心消费环境为导向，加快建立具有竞争力的地方服务标准，深挖餐饮住宿、家政服务、养老托育等消费潜力。着力培育一批具有大同特色的餐饮品牌、中高端酒店品牌、商业街区、旅游景区，全面提升文旅消费服务品质。加大古城文化挖掘力度，深度推进文化创意发展，形成一批具有现代创意、符合市场需求的文艺精品剧目，扩大文艺市场供给。依托地方劳务品牌建设，扩大优质家政服务供给。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培育特色活动品牌，推动老龄事业和产业有效协同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体育消费、冰雪消费等，满足群众多元消费需求。积极拓展入境消费，提高入同消费服务便利化水平。

加快培育新型消费场景。培育现代零售体系，支持直播电商、社交电商良性发展，适度布局无人零售店、云柜等新业态。促进跨境电商、进口商品直销等发展。实施“人工智能+消费”，开辟

高成长性消费新赛道。适应消费发展新趋势，积极发展演唱会经济、赛事经济等。开发“大同元素”高品质产品，实施网络品牌培育行动，鼓励开展大同消费品牌创建，强化消费品牌引领，打造大同区域公用品牌。拓展低空应用场景，发展低空消费。优化拓展多元消费场景，繁荣夜间经济，加快推进“首店”经济发展，培育“云逛街”“云购物”等消费新场景。加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加快构建智慧商圈、智慧街区 and 消费体验中心。

打造“放心消费在大同”名片。强化市场秩序监管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健全完善消费维权服务机制。聚焦食品药品、文化旅游、餐饮住宿等重点领域，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建立惩戒机制，着力培育一批信得过、叫得响的诚信经营示范店、诚信示范街等，建立诚信经营奖励制度，营造舒心、放心的消费环境。充分利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传播载体，营造诚信经营氛围，不定期曝光破坏消费环境、损害大同消费形象的违法经营行为和负面事例，推动放心消费宣传教育进商场、进企业、进电商、进商圈、进街区、进景区等，树立“放心消费”城市标杆。

第二节 扩大有效投资

稳步扩大重点领域投资。优化政府投资结构，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聚焦能源转型、产业升级、适度多元发展，加大项目谋划和招商引资力度，推进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工程项目。以“六网”建设为契机，筑牢安全供水体系，壮大

低碳新型电力，扩展智能算力规模，畅通全域通信连接，加固城市地下管廊，盘活高效物流通道，加快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加强应急保障、防灾减灾等基础设施建设，稳妥有序布局建设数字经济、低空经济等新型基础设施，推动各类基础设施协同联动、系统集成。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完善育幼养老、教育医疗、公共卫生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

全面提升投资质量效益。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明确政府投资边界和重点支持领域，分领域建立政府投资目录清单。统筹推进“硬投资”与“软建设”，加强重大项目配套政策建设和体制机制创新，确保项目可持续、见实效、助长远。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领撬动作用，引导社会资本精准支持“对接京津冀城市群的桥头堡”“三城三地”等重大战略实施。鼓励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公共事业和重大项目建设，提高民间投资比重。有效盘活闲置资产，积极推动基础设施 REITs 市场扩围扩容，形成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的良性循环。强化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准入引导，加强风险评估，防范过度超前和低水平重复建设。

第三节 落实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要求

完善市场基础制度。完善产权保护法律制度，规范涉及产权的行政执法行为。细化信息披露标准，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完善兼并重组、市场退出等制度，推动市场主体优胜劣汰。

依托省级黄花及其制品质量检验中心、省级医药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稳步提升检验检测专业化能力，助推产业优化升级。积极落实有利于统一大市场建设的统计、财税、考核制度。落实重点领域布局调控要求，综合实施项目审批核准和备案、要素供给、价格、标准等举措，遏制“内卷式”竞争。

规范市场监管行为。统一政府行为尺度，强化公平竞争审查，规范招商引资等经济促进行为。推进市场监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质量监管、信用监管，优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进“互联网+监管”，依法严惩破坏市场秩序违法行为。健全一体衔接的流通规则 and 标准，高标准联通市场设施，强化商贸物流、电子商务、农产品流通等重点领域标准制定和修订，完善“一单制”等适应多式联运一体化运作的规则协调和互认机制，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

第八章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充分激发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积极承接中央和省试点改革，突出抓好标志性改革落地、重点领域改革见效和更多体现大特色改革突破。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加快打造内陆地区对外开放新高地，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新动力，增添新活力。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做优做强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不断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增强市属国企服务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能力。健全国有企业分类考核评价体系，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完善国资管理监督体制机制，提高市属国企防范化解风险能力。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构建有利于民营经济发展的优良生态，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权益，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全面落实公平竞争政策制度，完善社会信用激励约束机制，保障民营企业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权利。完善企业合法权益补偿救济机制，着力帮助民营企业解决融资难、融资贵和拖欠账款问题，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精心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企业、瞪羚企业、单

项冠军企业、“小巨人”企业，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健全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

深化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生产要素畅通流动、各类资源高效配置。依法稳妥推进工商业用地使用权续期工作，加大闲置土地清理处置力度，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工业用地。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推进落实碳排放权、用水权、排污权等市场化交易要求。推进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存量国有资产盘活共享。完善破产政策，盘活用好低效用地、闲置房产、存量基础设施。从政府层面推动司法判决执行与破产制度有机衔接，依法有效盘活被查封冻结财产。探索建立数据基础制度体系。

专栏 11 要素市场化改革提升行动

深化“亩产效益”综合评价改革，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推动以市场化方式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工业用地。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健全完善编制资源跨区域、跨部门、跨层级统筹使用制度机制。积极推进数据市场化交易，推动企业登记、公共资源交易、交通运输、生态环境等重点行业领域数据有序开放，建立全市一体化大数据共享交换体系。推动能源市场化改革，落实能源管理机制改革要求，鼓励发电企业参与电力现货市场交易，稳妥有序推进供热、供水价格改革，落实气价上下游联动机制。

第三节 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健全预算制度，加强大事要事保障。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持续推动市以下财政支出事权改革，保障基层财政平稳运行。加强财会监督，提高数字化监管质效。加快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优化全市债务结构。完善各领域金融发展机制。积极发展股权、债券等直接融资。围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不断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提升间接融资服务效率和覆盖面。引导天使、风投、创投等基金落户大同，支持企业扩大债券和股权融资规模，推动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壮大，实现优质企业挂牌上市，提升直接融资水平。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加强政府投资基金管理。

第四节 积极扩大开放合作

构建开放通道网络。积极申建中国（山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同片区。落实省对外开放“1+N”政策体系，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加快布局建设科技创新、产业发展等重大开放合作平台。升级节点城市贸易通道，推动大同航空口岸扩容提质，提升中欧（亚）班列集结能力。完善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功能，加快建设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网络。发展多式联运体系，积极融入晋冀鲁

豫大宗商品骨干流通走廊。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引导企业合理布局建设海外仓，完善大同保税物流中心（B型）功能，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

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加强与京津冀地区产业衔接，进一步完善对接京津冀重点产业、重点园区、央企民企机制，推动京津冀优质产能、链上企业转移大同，建设北京产业转移承接地。加强科技领军企业引育。围绕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现代医药、高端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加强与中关村、在京科研院所、高校等对接合作，推动建设一批产学研用一体化新型研发机构。支持企业、园区与京津冀先进研发机构共同开展科技攻关、共建科技计划项目成果技术验证基地，推动科技成果落地转化。着力打造京津冀“绿电+算力服务”供应地、特优农产品供给地、优质劳务输出地、旅游康养首选地。

提升乌大张区域合作能级。依托区域农牧业优势资源，协力打造蔬菜供京基地、马铃薯良种基地、小杂粮示范基地等，协同推动特优农牧产品生产和精深加工，联合宣传“大同好粮”“原味乌兰察布”“大好河山·张家口”等区域公用品牌。持续深化煤炭产业上下游分工协作，协同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协力打造国家清洁能源基地。依托“算力之城”建设，共同推动数据中心产业集群和算力保障基地建设。主动融入京张文化体育旅游带，共同开发跨区域精品旅游线路，共享游客资源，共拓旅游市场。

第五节 提升外贸外资发展质量

推动贸易创新发展。加强外贸主体引育，提升中小外贸企业国际化经营能力，推动龙头企业扩能升级。优化对外贸易结构，巩固提升西药原料药、轨道交通、特色农产品等出口优势。围绕现代医药、新能源装备等重点产业，积极拓展医药原料药、活性炭、轨道交通零部件等中间产品贸易。依托省内唯一的“进口肉类指定查验场”和北肉冷链加工产业园，大力提升肉类进口加工能力。加快提升大同旅游品牌国际影响力，推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推动跨境电商企业集聚发展，提升数字贸易发展水平。深化与国际友好城市经贸合作，用好 RCEP 等双多边自贸协定开放政策，提升与东盟、拉美等地区国家贸易水平。鼓励企业积极参加进口博览会、广交会等展会，提升大同产品和服务国际影响力、市场竞争力。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畅通出口转内销路径。

拓展双向投资合作空间。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稳步扩大服务业开放。强化外商投资要素保障，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依据国家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和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引导外资向高端装备制造业、新能源技术、大数据、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现代服务业等领域投资布局。着力引进一批优质外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项目。全力护航企业拓展海外市场，引导企业重点开拓“一带一

路”市场，深化贸易、投资、产业、人文务实合作，拓展绿色、数字和人工智能等领域合作。

第六节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市场化营商环境。深入破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产权保护等领域的制度性障碍，主动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优化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环境，不断健全公平竞争制度，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促进平台经济健康发展。建立健全统一规范、信息共享的招标投标体系。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推动生产要素畅通流动、高效配置。常态化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实现涉企政策“一网通办”“免申即享”“精准直达”，深度拓展“跨省通办”服务。

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促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减少政府对市场资源、企业微观经营行为的直接干预，不断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完善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坚持行政处罚等领域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全面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加强产权执法司法保护，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建立高效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机制。

持续优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依法保护外商投资权益，保障外资企业在要素获取、资质许可、标准制定、政府采购等方面的国

民待遇。完善境外人员入境居住、医疗、支付等生活便利制度，提升一体化跨境服务水平。探索市内产业平台与境外平台产业链协调联动机制，完善跨境商事纠纷司法援助和咨询服务体系，更好支持企业出海。

加强“信用大同”建设。完善守信激励失信惩戒工作体系，健全完善涉企信息收集、守信激励、失信惩戒和信用修复机制。积极探索具有大同特色的“信易+”应用场景，引导形成“信用有价，守信受益”的良好氛围，构建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营商环境。健全完善信用管理制度，积极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全面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行政管理、社会治理和市场监管体系，提高全社会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

第九章 提升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入推进农业“特”“优”战略，扛稳粮食安全重任，深度挖掘农牧业资源发展潜力，聚焦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提升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激发乡村发展内生动力，促进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

第一节 增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强化耕地保护和质量提升。严守耕地红线，严格占补平衡管理，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基本农田“非粮化”。全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将具备水利灌溉条件的耕地建成高标准农田，深入开展国家级整灌区建设试点。抓实新增恢复水浇地、盐碱地改造利用等重点工作。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大力推进农业节水灌溉，健全农业灌溉用水经营运维体系。

持续增强粮食生产能力。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落实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任务。加快农村土地整治和中低产田改造，实施粮食单产提升行动，加大“节水滴灌+水肥一体化+合理密植”等高产高效模式推广力度，稳步扩大“北斗+智慧农业”示范推广面积。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鼓励发展农业专业化服务产业，培养职业化、标准化、专业化“新农人”，完善便捷高效

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大力推进良种建设行动，支持种业“保育繁推服”全产业链发展。补齐农机装备短板，推广应用智能化、自动化高端农机，加快推动老旧农机更新换代。实施科技增产能力提升行动，全力抓好有机旱作膜下滴灌等良种、良法、良机、良技推广，确保粮食稳产丰产。

专栏 12 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行动

1.高标准农田建设行动。以“一平”（田块平整）、“两通”（通水通路）、“三提升”（提升地力、产量、效益）为基本标准，统筹开展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治理。到 2030 年，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280 万亩。

2.盐碱地改造和利用行动。坚持“以地适种”和“以种适地”相结合，通过土地平整、灌溉排水、施用化学改良剂、地膜覆盖、耐盐碱饲草玉米种植、测土施肥、增施有机肥等培肥土壤，到 2030 年累计改造盐碱地 10 万亩。

3.种业振兴行动。依托山西农业大学高寒区作物研究所和优势企业力量，建设马铃薯、黍子、玉米等良种繁育基地，推进种业企业与育繁基地紧密结合，健全育繁推一体化良种繁育体系，依法严厉打击假冒伪劣、套牌侵权等违法犯罪行为，全面净化种业市场。

4.智慧农机服务推广行动。推广平城“北斗+智慧农业”玉米试点田经验，到 2030 年累计打造 20 个千亩连片的“北斗+智慧农业”生产基地，支撑全市玉米大面积单产提升。

5.粮食单产提升行动。以云州、阳高、天镇等粮食生产大县为主，在已建或在建高标准农田具备基本灌溉条件的基础上，配套水肥精准调控系统，到 2030 年累计建设面积 60 万亩，实现精准水肥施用和精准调控技术模式有机结合。

第二节 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塑造特色乡村风貌。结合历史文化、地形地貌和居民特色，出台大同村容村貌提升导则，引导各地打造各具魅力的乡村风貌，塑造标志性乡村景观。加强青磁窑、新平堡等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及觉山村、得胜堡村、神溪村等传统村落和民居的保护利用，强化特色村镇风貌管控。支持有条件的县区，以大同历史文化为底色、现代生活设施为支撑，开展乡村风貌塑造行动。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提升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水平，分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到 2030 年，力争 80%左右的行政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治理，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65%左右，生活污水乱排乱倒得到有效管控。统筹优化乡村布局，以长城一号旅游公路和高铁高速沿线区域，桑干河流域、唐河大峡谷等流域沿线，以及云冈石窟、恒山等重点景区周边为纽带，分类建设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推动县域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管控，持续改善农村水电路气信等基础设施水平。

优化乡村公共服务供给。继续完善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提升乡村教育教学质量。强化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形成一批具有辐射和带动作用的县域医疗次中心，稳步提高乡村医生中具备执业（助理）医师资格人员比例。持续加大基

层基本养老服务机构投入和建设力度，推广乡镇卫生院和敬老院“两院一体”医养融合模式，健全完善县乡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做好留守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关心关爱服务。高标准建设农村综合服务站，实现便民服务“就近办、高效办”。

专栏 13 乡村建设重点行动

1.农村建筑风貌提升整治行动。加强对农村建筑色彩的整治，避免大面积滥用艳俗色彩，按照与周边环境和谐、统一的原则进行整治，逐步形成有标志性的乡村景观。推广全省乡村建筑风貌整治设计导则，完善市级乡村建筑风貌整治设计图集。到 2030 年，累计完成 1000 个村庄建筑风貌整治。

2.村庄清洁行动。开展拆违治乱、清理农村生活垃圾、清理村内河道沟渠、清理畜禽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到 2030 年，促进所有行政村、自然村实现干净、整洁、有序，实现农村面貌大变样。

3.森林乡村示范创建行动。实施乡村绿化，以乡土树种为主，推进行政村的村庄道路绿化、环村绿化、街巷绿化、庭院绿化和公共绿地建设，提升乡村生态宜居水平。到 2030 年，累计创建 30 个国家级森林乡村。

4.乡村医疗卫生服务提升行动。建立县域巡回医疗和派驻服务工作机制，深入实施“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培养计划，发展壮大乡村医疗卫生人才队伍。村卫生室至少配备 1 名执业（助理）医师或乡村医生。

5.中心村建设提升行动。以城郊乡村、乡镇驻地村庄、产业资源富集乡村为重点，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标准，适时开展以乡镇为单位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增加中心村建设用地指标，为乡村集聚人口、聚集产业预留空间。

第三节 提高乡村善治和乡风文明水平

提升乡村治理水平。健全县乡村三级治理体系，加强乡镇（街道）、村（社区）党组织对本地区基层工作的统一领导。完善乡村自治制度，推广云冈“小板凳议事会”乡村自治方式，发挥好“山西好人”“中国好人”和文明家庭、五好家庭、最美家庭等模范示范作用，引导农民向上向善。开展党员干部带头承诺践诺行动。深化法治乡村建设，减轻村级组织负担，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议事制度。探索构建乡村治理数字化平台，提升乡村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加强新时代乡风建设。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推进农村地区移风易俗，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实施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计划，创新丰富农村文化供给和产品供给，积极引导优质文化资源下沉乡村，以文化活力激发乡村内生动力。保护和传承乡村优秀传统文化、非遗技艺、民俗风情，挖掘乡土文化中的精神内涵，推动传统农耕文化、家风家训与现代文明相融合。

第四节 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稳定土地承包关系，稳步推进二轮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工作。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支持、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增强乡村振兴投入

力度，提高投入绩效。加强粮食购销和储备管理，完善价格、补贴、保险“三位一体”的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落实产粮大县奖励政策，发挥政府投资对富民产业发展的引导作用。节约集约利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以县域为统筹单元、乡镇为基本实施单元，因地制宜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构建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培育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产业化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增强农业龙头企业带动能力。完善要素保障与服务体系，创新农村金融支持，推动科技与人才赋能。健全土地流转机制，完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大同市）功能，推进农村土地有序流转。积极发展以生产托管为重点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推动服务范围向农资供应、市场信息咨询、农产品加工和销售等产前产后服务延伸。

聚才引智推进乡村振兴。增强村党组织书记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作用。以乡情乡愁为纽带，调动外出务工人员、退役军人和致富能手、技术成果拥有者等人群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探索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集体资产股份分红等激励方式，让人才与村庄形成利益共同体，共享乡村振兴成果。探索柔性引才、项目引才、挂职引才等人才落户乡村新机制，增强人才返乡创业

吸引力。

促进农民持续稳定增收。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以订单农业、入股分红、托管服务等方式，将农民更紧密嵌入产业链条，共享发展收益，增加农民收入。发展壮大集体经济，通过资源发包、物业租赁、合作经营等多种途径，盘活闲置资产，增强村级组织服务农民增收能力。加强技能培训与就业服务，针对性开展农业技术、乡村旅游服务、家政服务、电商运营等技能培训。因地制宜引导农户发展特色种养、庭院经济。

落实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保持财政投入、金融支持、资源要素配置等方面的政策总体稳定。分类推进“四个一批”帮扶产业提质增效，促进产业项目可持续发展，让农民群众真正分享产业发展的红利。坚持精准帮扶，建立健全分类帮扶、动态调整机制和帮扶政策体系，健全扶志扶智长效机制，健全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支持政策，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

专栏 14 农业农村改革重点行动

1.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提升行动。以“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农户自愿、要素聚集”为原则，以农业生产托管为切入点，聚焦粮食等农产品关键且薄弱环节的生产托管服务，培育主体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形成稳定的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到 2030 年，完成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面积 100 万亩以上。

2.盘活闲置宅基地行动。支持在乡农民、返乡农民工、退役军人和大学生等利用闲置农房开展自主经营和租赁经营，鼓励规模化开展闲置农房盘活利用工作。鼓励城镇居民以长租方式租赁闲置农房，发展符合乡村特

点的休闲度假、文化体验、养生养老等产业。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民委员会整合村民闲置农房，通过自营、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进行盘活利用。

3. “万企兴万村”大同行动。引导有意愿有实力的国有、民营企业与乡村地区优势互补，通过村（镇）企共建、结对帮扶、项目认捐、投资参股等形式，建立稳定帮扶关系，推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乡村高质量发展建设，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第十章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坚持区域协调、以城带乡发展模式，进一步优化发展空间格局，提升城市内涵发展水平，加快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构建具有大同特色的城乡融合发展格局。

第一节 优化城市发展格局

构建“一核两轴一带两屏”市域空间格局。坚持经济发展与生态安全并重，统筹生态、生产、生活三大空间，推动形成功能清晰、协调联动的“一核两轴一带两屏”市域总体空间结构。“一核”：由平城、云冈、新荣、云州四区共同构成城市核心区，提升经济发展支撑能力，强化科技创新策源、高端服务集聚辐射带动作用，打造全市高质量发展中枢引擎。“两轴”：依托二广高速、天黎高速、荣乌高速等重要交通廊道，构建南北向、东西向两条城镇发展轴，促进人口、产业和资源要素沿轴集聚，形成内引外联、融合城乡的发展走廊。“一带”：即桑干河清水生态带，强化流域生态修复，加快培育绿色经济，打造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协同共进廊道。“两屏”：依托吕梁、阴山、太行山脉，加大植树造林力度，强化防风固沙、水源涵养等核心功能，筑牢区域生态安全格局，构建南北生态双屏。

强化核心区引领作用。以提升综合服务功能和产业集聚能力为重点，统筹平城、云冈、新荣、云州四区基础设施共建、公共服务共享和生态环境共治，推动差异化发展、协同化联动，增强核心区要素吸纳力、人口集聚力和经济竞争力，打造大同转型发展的核心引擎。平城区着力发展文化旅游、楼宇经济、总部经济、银发经济、数字经济、物流经济等现代服务业，建设区域性金融、商贸与科创策源地，紧扣人民日益增长健康和情绪价值需要，打造人文经济共融互进首善区。云冈区突出产业转型与文旅融合，推动煤炭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做大做强绿色能源装备制造、固废资源利用等产业，以云冈大景区建设引领全域旅游发展，打造“能源转型、文旅融合、城乡和美”先行区。新荣区重点培育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集群，推动全域农文旅融合发展，增强生态涵养功能，实现产业升级与生态保护互促共进，构建同城一体化发展新格局。云州区聚焦现代农业、文旅康养等优势领域，以黄花、肉蛋鸡、设施蔬菜为主导产业，深度融合生态观光、农事体验与健康养生功能，建设宜居宜业城乡融合样板区。

增强“两轴”产业承载能力。依托南北、东西两轴，结合资源禀赋和区位特点，以县城、重点镇为载体，加大产业布局力度，增强产业承接能力和人口集聚功能，加快培育一批工业强镇、文旅名镇和商贸重镇，形成依托两轴、发挥沿轴区域各自优势、关联互动、互促共进的产业发展带。

第二节 推动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

推进城市有机更新。坚持“留改拆”并举，稳步推进城市危旧房、老旧小区改造，支持老旧住房自主更新，因地制宜完善养老、托育、停车、充电等服务设施，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和生活环境。推进老旧街区活力提升、老旧厂房更新改造，激活城市存量资源潜力。加大城市道路织补与优化力度，构建城市快速路体系，打通城市断头路，畅通城市“微循环”，同步完善城市停车场、公共充电桩等配套设施。加快实施城市燃气、供水、排水、污水、热力和地下综合管廊“五网一廊”更新建设，补齐地下管网短板，提升城市运行效率。

彰显城市特色魅力。加强古城、街区、历史建筑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深化工业遗产活化利用，发展特色城市文化标识，塑造融合历史文脉、人文地理、自然景观的北魏古都魅力城市。加快完整社区试点建设，开展城市公共空间适老化适儿化改造，试点“青年驿站”服务模式，打造全龄友好城市。

提升城市宜居品质。系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综合采取“渗滞蓄净用排”措施，增强城市防洪排涝韧性。科学构建城市绿环绿廊绿楔绿道网络，拓展文瀛湖公园、御河生态园等综合功能，持续推进口袋公园、小微绿地建设，加强河湖水体与绿地系统联通，修复提升城市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加快建设新型智慧城市，

推进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深化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丰富智慧交通、智慧社区等应用场景，推进城市治理精细化、服务便民化。

专栏 15 城市更新重点工程

1. “三区”更新改造工程：统筹推进城镇老旧小区、老旧街区、老旧厂区改造，重点推动老旧小区基础配套升级，老旧街区文化风貌活化，老旧厂区产业功能置换。

2. 城市路网结构优化工程：完善快速路、主次干路、支路布局，打通断头路、瓶颈路，提升路网密度与连通度，构建级配合理的城市路网系统。

3. 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改造城市供水管网，推进智慧水务工作。

4. 气源保障能力提升工程：推进无管道气源县区气源接入工程，系统推进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

5. 热源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实施热电联产扩容工程，加快云冈区、平城区供热管网改造，推进智慧供热工作。

6.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实施雨污分流改造，加快推动老旧管网更新，着力提升城市排水能力。

7. 城市绿环绿廊绿楔绿道工程：拓展文瀛湖公园、御河生态园等滨水休闲功能，加快建设口袋公园，推进矿山生态修复。

8. 智慧城市建设工程：建设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平台，推进智慧交通信号优化系统、智慧社区安防平台建设。

第三节 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以在城镇就业的农业转移人口为重点，推动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提高户籍迁移登记便利度，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在城

镇稳定就业，保障随迁子女平等受教育权利，完善农业转移人口多元化住房保障体系，扩大农业转移人口社会保障覆盖面，提升城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依法保障转移人口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主自愿有偿转让。

发展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坚持以产兴城、以城促产、产城融合，“一县一策”引导各县精准定位主导产业，做强做优特色产业。阳高县重点巩固提升化工产业竞争力，加快延链补链强链，打造具有全省影响力的县域现代化工产业集群，提升“阳高红西红柿”“阳高长城羊肉”等品牌知名度，建设京津冀农产品供应基地。天镇县重点围绕“乌大张1小时经济圈”的核心节点功能，推动特优农副产品、边塞文化旅游、金牌家政服务“走出去”，当好大同对接京津冀的“东窗口”。浑源县重点以恒山景区为核心，推进全域旅游建设，加快从旅游大县向旅游强县转型升级，深耕细作黄芪产业，打造康养大健康服务体系。灵丘县重点发展算力产业、有机农业，系统推进算电协同、绿电直连，加快多元有机种养基地建设，着力打造算电协同先行区和京津冀产业承载优选地。广灵县重点发展算力产业、循环经济，围绕“智算”“AI”等新增算力需求，培育绿色算力产业生态，推动再生金属循环产业集群发展，增强“广灵巧娘”“广灵箱包”等劳务品牌辨识度、竞争力。左云县重点依托能源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统筹推进传统能源和新能源发展，加快煤炭绿色开发利用，积极推进特色种养基地建设，全力构建传统能源转型标杆。

增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实施县域城镇化水平提升行动，有序布局建设县城市政公用设施，增强基本公共服务、产业配套功能，推动人口集聚、产业成长、功能完善与品质提升良性循环。促进城镇交通、水利、能源、信息网络等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推动优质教育、医疗、养老、文化等公共服务和社会事业向乡村覆盖，加快城乡资本、技术、人才等要素双向流动，构建县乡村功能互补、成果共享的发展新格局。

第十一章 适度超前统筹谋划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构建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提升城市内外联通效率与辐射带动能级。加强现代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水网格局。适度超前布局支撑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新型基础设施，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推进交通强市建设。不断完善融入京津冀交通枢纽空间体系，加快建设“区域大联通、组团小循环、城市全覆盖”的“空铁陆”三位一体的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区域性商贸物流（邮政快递）枢纽。提升“铁公机”立体综合交通网络现代化水平，增强交通运输行业治理效能，建设“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加快构建便捷通达公路网。不断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实施既有高速公路扩容改造，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和服务品质，重点推进大同绕城高速陈庄至肥村段续建工程、天大高速大同联络线工程、S36广左高速怀仁至左云段前期工作等。加快推进普通国省道改线及升级改造工程，提升道路等级和路况水平，加强与高速公路、铁路等交通枢纽的连接线建设，实现多种交通方式互联互通。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建设，推进大同市长城一号旅游公路沿线提质增效。

持续完善铁路轨道交通网。优化客运铁路交通网，加密太原

- 大同直达列车、北京 - 大同高铁开行班次，推动大雄高铁（大同-保定段）前期工作，有效打通连接蒙西至沿海快捷通道。谋划建设集大原高铁大同北站，推动大同更好融入国家高铁网，加强晋冀蒙（乌大张）长城金三角区域互联互通。完善货运铁路网络，加强与周边地区货运铁路联络线建设，优化铁路货运布局，提高货运铁路集疏运能力。规划建设一批服务工业园区、大型工矿企业、物流园区专用铁路线。积极谋划大同立体多元交通建设项目，实现机场、高铁站及重点旅游景区互联互通。

不断提升空港枢纽能级。提升云冈国际机场服务能力，持续完善机场口岸配套设施，优化航线布局结构，开通更多面向港澳、东南亚等地区的航班。探索云冈国际机场与北京大兴机场建立新型合作关系，增强旅客通达便利性。新增全货机航线，拓展航空货运发展空间。

专栏 16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高速公路建设工程。续建大同绕城高速陈庄至肥村段工程，新建天大高速大同联络线，积极推进 S36 广左高速怀仁至左云段前期工作。

2.国省干线公路建设工程。续建国道 109 线、208 线大同市过境公路改线工程、国道 336 线灵丘县城至下北泉段改线工程，新建国道 109 线大同市过境改线工程（云冈峪文化长廊改线）、省道 214 线（原省道 339 线）云冈过境改线工程、省道 214 线新荣城区过境改线工程，推进 G108 晋冀界至大同忻州界段更新提质工程、G336 灵丘东河南至大同朔州界段更新提质工程、G109 晋冀界至云州区段更新提质工程、G512 晋冀界至晋蒙界段更新提质工程、省道 502 线东王庄至郝家寨段一级公路改建工程等。

3.铁路交通建设工程。积极推进大雄高铁（大同至保定段）、大同北站综合枢纽工程前期工作，完成国电电力厂内火车煤接卸能力提升改造工程、湖东电厂铁路线建设，力争大同晋北铁路物流基地专用线、华远陆港多式联运铁路物流枢纽工程铁路专用线开工建设。

第二节 加强重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完善骨干水网和县域小水网建设。以水网先导区为抓手，加快推进“三横四纵、五库连通”的骨干水网。完成万家寨引黄北干支线和水神堂、城头会泉域保护及水源置换、天阳盆地地下水置换等一批骨干引调水工程，协同推进县域小水网、城乡供水一体化、灌区节水改造工程建设，打通水网“最后一公里”。向上积极融入省级水网，向下精准对接县域水网，形成全域现代水网体系。

系统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构建以流域为单元，以水库为节点、堤防为基础的防洪工程体系，形成“一心六河两库、六城八河五库，上蓄中疏下排”的防洪总体布局。加大对水库大坝、溢洪道、穿堤建（构）筑物等关键部位隐患排查整治。依托现有水网，全力开展抗旱保供水保灌溉工作。升级城市管网，完善雨污水下游系统，打通雨污水盲管，完善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提升防灾减灾能力，消除城市内涝隐患。

持续完善城乡供水体系。推行农村供水“3+1”标准化建设和管

护模式，因地制宜、分类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和县域统管。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用好黄河水配额，严控地下水开采，加大非常规水源利用。

专栏 17 重点水网建设工程

1.水资源配置工程。持续完善“三横四纵、五库连通”的现代水网体系，加快实施万家寨引黄北干支线、水神堂、城头会泉域保护及水源置换，继续推进天阳盆地地下水置换、守口堡水库供水配套等骨干水网工程，充分利用引黄水，减少超采地下水，形成“引黄水、地表水、地下水”联合调度、丰枯互济的现代化水网体系。

2.防洪减灾工程。持续构建以流域为单元，以水库为节点、以堤防为基础的防洪工程体系。加快完成洪水水毁修复工程，持续实施御河、桑干河、唐河、南洋河、壶流河等主要支流治理；推进大窠沟、碾槽沟、马尾河、国家眷、长江峪、直峪等山洪沟道治理工程，增强削洪减灾能力。

3.河湖生态修复工程。全面推进河湖生态修复与泉域保护、水土保持工程，构建“水域－岸线－陆域”协同治理格局。继续实施新荣区淤泥河入河口、万泉河河道治理及生态修复项目，推进浑源县柳河、唐河、浑河综合治理工程，深入推进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加快水神堂泉域、城头会泉域保护与修复工程进度，完成阳高县一体化水土保持工程等项目，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

4.农村水利工程。持续提升农村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推进灌区现代化改造与节水配套建设，补齐农业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短板。加快天镇、浑源、云州、灵丘、广灵、平城等县区的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册田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建成北岳灌区、云州灌区，打通水网“最后一公里”。

第三节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加快千兆光网覆盖，推动市县全域加速迈入千兆时代。开展 5G 网络提升行动，加快 5G RedCap 规模部署，推进 5G 行业专网建设，持续推进通信塔向数字塔的转变。开展“IPv6+”创新行动，通过加快 IPv6 规模部署，深化 IPv6 行业融合应用，加快构建下一代互联网体系。科学布局数据中心、智算中心，推动算力资源集约化、绿色化发展。

建设融合基础设施。加强能源、交通、民生、消防等领域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改造，实现新型基础设施与传统基础设施融合发展。加大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网络化连接”力度，加快 5G、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广应用。推进市政基础设施信息化改造，不断提升城市韧性。

强化低空基础设施建设。统筹低空基础设施建设布局，全面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低空基础设施体系。加快建设具备供各类低空飞行器起降、备降、停放、能源补给等功能的大型起降场地，重点布局建设一批 eVTOL 起降场和起降运营中心，形成多场景、多主体、多层次、有人机与无人机兼顾的起降点网络。加强低空服务保障设施建设，引导已建成的通用机场或起降点，完善电动飞行器充换电设施。加强通用机场和各类大中小型起降场地集约利用、兼容共享。

专栏 18 低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通用机场提升工程。完善南六庄通用机场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动灵丘武灵通用航空机场二期工程开工建设，加强跑道维护与停机坪建设，加快推进无人机配套设施建设，强化通用机场建设与低空基础设施布局衔接协同，提升机场综合承载能力。

2.起降设施建设工程。以医院、旅游景点等为重点，分类分批建设布局无人机机巢、无人机小型起降点、智能起降柜机、中型起降场、eVTOL起降场、直升机起降场等起降设施。

3.飞行服务保障设施建设工程。加强通信、监视监测、低空气象保障、安全防护等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推动通信网络对低空空域覆盖，强化低空经济无线电频率资源保障。

第十二章 增强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加快建设“文化之城”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立足大同深厚文化底蕴，全面提升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水平，加快发展文化产业，大力繁荣文化事业，全面提升文化软实力和区域影响力。

第一节 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宣传教育，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发挥文化养心志、育情操作用。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统筹推动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提升人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完善好人好事发现、宣传、激励机制，推动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浓厚社会氛围。坚持党管互联网与正确舆论导向有机统一，掌握意识形态主导权。

传承红色基因凝聚精神力量。大力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提升平型关战斗遗址、白求恩纪念馆、大同煤矿万人坑遗址纪念馆等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建设管理水平，用好用活红色资源，构建红色文化宣传体系。落实“大

中小幼”红色思政课一体化，推动红色文化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进日常。实施“红色文化+”战略，统筹红色文化与体育、旅游、研学等产业融合项目，打造以红色研学、红色旅游线路为主体的全国红色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第二节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

加强考古发掘和重点文物保护。积极参与“中华文明探源”山西行动大同实践，持续推动新石器时代遗址和西汉、北魏墓地考古发掘和活化展示。统筹云冈石窟、华严寺、悬空寺、平城遗址及长城大同段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严格划定保护区域，坚持本体修缮和预防性保护并重，全面提升系统性保护水平。加强革命文物基层能力建设，推进灵丘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建立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协调机构和文化遗产保护督察制度。加强现代科技在保护、监测、管理、展示全流程中的应用，创新传播方式，讲好大同承载的民族交融、边塞贸易、宗教艺术等深厚历史故事。加强文物数字化保护展示利用，建设文化遗产数字创新实验室。

提升大同古城全方位保护水平。持续推进大同古城保护和展，筑牢“修旧如旧、活态传承”根基。推动街巷里坊格局微更新，有序推进历史街区、历史建筑修缮整治，稳步开展基础设施升级、公共空间提质等工程，最大限度留存历史信息、延续古城

风貌，让历史文化遗产在有效利用中成为城市特色标识和公众时代记忆，实现永续传承。加强古城消防安全管理，加快古城内停车系统提质升级改造。

建设“博物馆之城”。统筹云冈石窟、恒山景区、大同古城、大同长城等核心文化片区，形成“一核多极”博物馆集群。以大同市博物馆为总馆，整合梁思成纪念馆、红色记忆馆等分馆资源，深化“1+9 总分馆”模式。推动“万人坑”遗址纪念馆、平型关大捷纪念馆、大同市雕塑博物馆等建设国内一流博物馆。推动灵丘县博物馆、天镇县李二口长城博物馆、浑源县历史文化展示馆、锦茂博物馆等提质升级。实施类博物馆培育计划，将大同市黄花文化博物馆、大同市中医古籍博物馆等纳入行业指导范畴，构建“大型旗舰博物馆+专题特色展馆+社区微型展陈”三级博物馆体系。推动大同市县长大院博物馆、大同元顺兴钱币博物馆、大同味醋文化博物馆、大同市广盛原中医药文化博物馆等打造活态博物馆。持续推出“博物馆奇妙夜”夜间开放活动。

建好用好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加强长城关堡遗址、附属建筑等文物的保护利用技术课题攻关与科技考古。围绕明长城李二口段、镇边堡段、宁鲁堡—八台子段、茨沟营段（灵丘县）第一批国家级长城重要点段，得胜堡段、守口堡段、白羊口段省级长城重要点段，加强保护修缮，加速得胜堡群—大同镇城、平型关、李二口—新平堡三大核心展示园建设。丰富长城文化展示体系，

鼓励支持博物馆、图书馆等公共场所开设长城专题馆。

保护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系统性保护和传承利用，扎实做好调查记录工作，健全代表性项目管理制度。充分发挥灵丘罗罗腔、耍孩儿、北路梆子、阳高恒山道乐、广灵剪纸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作用，鼓励非遗技艺活态保护与文脉传承，推动非遗与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持续开展“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遗主题活动，用好广灵剪纸艺术博物馆、浑源黄芪文化园、广盛原中医药文化博览苑等非遗旅游体验基地。完善代表性传承人认定与管理制度，实施传承人传承保护能力提升行动。

第三节 繁荣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加强晋华宫国家矿山公园、开源一号等工业旅游示范引领作用，实施文旅企业培育计划，鼓励文旅企业扩大发展规模。加快发展文化创意产业，深度开发具有地域特色、文化特色的文创产品。培育影视文旅产业，搭建影视服务平台，拓展影视产业链条，积极推进大同市电影艺术展馆、大同微短剧影视产业园建设。围绕微短剧、数字艺术、虚拟演艺等领域，焕发古城在文化价值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中的新活力。

高水平推进“云冈学”建设。推进云冈学研究，深入阐释云冈石窟蕴含的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内涵，持续铸牢中华民

族共同体意识。全方位推进“云冈学”科研平台建设、学科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加强活化利用与交流合作，赋予“云冈学”新的时代内涵，不断扩大“云冈学”研究成果，推动“云冈学”走向世界。

拓展公共文化服务空间。实施文化场馆提质增效计划，加强公共图书馆、乡镇（街道）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完善大同市公共文化云平台。持续打造“平城讲坛”和“文博大讲堂”两大公共文化服务品牌。鼓励依托城市商业综合体、社区服务中心等，建设嵌入式公共文化场所，利用闲置设施打造多功能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倡导全民阅读。建设群众身边的户外运动公园、全民健身中心、一站式亲子空间和口袋公园，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不断完善户外运动设施建设，提升配套服务，丰富赛事参与，打造激发文旅发展新活力的户外运动目的地。

创作文艺精品剧目。紧扣时代脉搏，深掘大同文化资源，改进文艺创作生产服务、引导、组织工作机制。推动文艺精品创作，重点扶持反映北魏文化、红色文化、乡村振兴等题材的舞台艺术节目，精雕细刻《北魏长歌》《魏碑往事》等精品剧目。提升《天下大同》《如梦大同》《因为大同》等一系列具有大同特色文化的沉浸式体验项目，形成具有一定影响力和传播力的文旅 IP。积极组织大同文艺精品剧目参加艺术节、戏剧节、文艺汇演等文化活动。

第四节 提升城市文化传播力影响力吸引力

积极参与中华文明标识体系构建，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弘扬革命文化，用好红色文化资源，深入挖掘弘扬本土优秀传统文化，凝练特色文化标识，不断增强文化体验“新鲜感”，升腾文旅市场“烟火气”，涵养大同城市“人情味”，塑造生动、立体、多元、富有魅力的城市文化。聚焦云冈石窟、大同古城、悬空寺、北魏平城遗址等标志性遗产，凸显核心文化符号，提炼易于传播的主题概念。融入文化创意，活化地方戏曲、手工艺、民俗节庆等非物质文化，形成展现时代风貌的独特叙事作品。加强科技赋能文化资源，借力新媒体平台，加大云冈文化旅游季、大同古都灯会等品牌文化活动宣传推广力度，提升文化传播力影响力吸引力。强化国内、国际人文交流和展示推介，以“古今对话、中西互鉴”为导向，积极搭建对外文化交流平台，拓展文化交流与合作国际空间。

第十三章 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 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统筹人口高质量发展和人民高品质生活，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第一节 大力推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健全就业创业促进政策。完善就业支持和公共服务体系，稳定和扩大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完善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体系，一体推进补贴落实、岗位开发、求职能力提升。持续深化户籍、用人、档案等服务改革，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就地就近创业就业。健全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完善公益性岗位安置政策。加大创业支持力度，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应。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完善就业影响评估和监测预警，营造公平有序就业环境。

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聚焦能源、先进制造、文化旅游、特优农业、康养托育、数据呼叫标注等职业领域，积极培育新职业新岗位，支持企业稳岗扩岗。推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规范发展物流快递、即时配送、网约出行等新就业形态，发挥平台经济等就业吸纳作用。积极申

请国家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探索将职业伤害风险较大、劳动管理强度较高的其他行业平台企业纳入职业伤害保障试点范围。

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和百行百业大规模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行动。加强公共实训基地、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构建以市场化培训为主导、行业企业自主培训为主体的职业技能培训供给体系。持续完善劳务品牌发现培育、发展提升、壮大升级的促进机制和支持体系，叫响“天镇保姆”“广灵巧娘”“北方好焊”“云冈亲人”等特色劳务品牌。

第二节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加强企业工资分配宏观指导，规范国有企业薪酬管理，强化工资效益、薪酬业绩“双联动”，深入推进公立医院、科研院所薪酬制度改革。加强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充分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引导和规范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

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和财富积累机制，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经营性收入和财产性收入。鼓励居民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引导居民通过合法渠道合理配置个人资

产，拓宽租金、股息、红利等增收渠道。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与带动农户增收挂钩机制，探索建立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增值收益分配机制。指导企业合理增加职工劳动报酬，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

第三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优化学前教育资源布局，落实和完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政策，重点在人口净流入城镇新建、改扩建一批公办幼儿园，持续提高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完善普惠保障机制，落实免费学前教育政策。按计划推动完成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认定。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统筹教育资源配置，科学规划调整大同市中心城区中小学校空间布局和规模，加快御东区域规划中小学校建设，合理增加中心城区教育资源供给。推动义务教育学校城乡共同体建设，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逐步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距。推动相关县区通过国家督导评估认定，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统筹高中阶段学校布局，积极应对学龄人口高中达峰趋势，扩大普通高中教育资源供给。有序扩大优质普通高中招生规模。深入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计划，发挥示范高中引领作用，加大薄弱县域普通高中帮扶力度，重点

改善县域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推动每县办好一所优质公办普通高中。推进市域内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办好综合高中。

构建职业教育产教融合体系。全面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提升职业学校办学能力。优化整合中等职业学校，重点打造一批“就业好、有特色”的中等职业学校。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对接产业发展需求优化专业设置，因地制宜开设符合大同转型发展的特色专业。深化通用航空、算力经济市域产教联合体建设，构建与产业布局相衔接的职业教育新格局。

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建立“市县结合”的基础教育管理体制，持续加大一般公共预算对教育的投入力度。全力支持山西大学大同校区和山西大同大学建设，支持山西通用航空职业技术学院、大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建设，推动建设一所本科层次职业院校。办好特殊教育、专门教育。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弘扬教育家精神，培养造就高水平教师队伍，强化教师待遇保障。加强宣传和舆论引导，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教育事业发展的良好环境，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

建设全民终身学习型社会。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优化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办好大同开放大学，开展好学历继续教育和

非学历教育，大力发展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系统整合优质教育资源，持续扩充终身学习资源库容量，积极构建起覆盖多样化学习形式的终身学习资源体系。推动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

第四节 加快建设健康大同

构建高质量医疗服务体系。实施区域医疗中心和优质医疗资源扩容行动，充分发挥大同市第五人民医院作为省级区域医疗中心作用，推动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增强疑难重症诊疗能力。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加快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推进重点专科建设及临床质控工作，全力提升全市各级医疗机构综合服务能力。

提升公共卫生和健康服务能力。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中国·大同行动”，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加强市、县两级疾控机构建设，防控重大传染病。提升监测预警、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疾控核心能力，全方位提升急诊急救、血液安全保障和应急能力。实施慢性病、职业病综合防治体系改革专项行动，发展防治康管全链条服务，提升全市慢性病、职业病防筛诊治康管“六位一体”全链条服务能力。加大精神专科医院及综合医院（儿童医院）精神科建设，提升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能力。

持续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全面推进“中央财政支持公立

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不断健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促进分级诊疗。持续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编制、医疗价格、薪酬制度、综合监管改革，不断优化财政补助政策。打造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升级版，提升县域健康保障能力和基层资源使用效率。启动高水平人才兴医工程，加强医疗卫生队伍能力和作风建设。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推进全民健康“一张网”建设，提升数智医疗建设水平。引导规范民营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

扎实推动中医药强市建设。实施中医药强市战略，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健全以市级中医特色医疗服务为支撑，县级中医医院全覆盖为基础的中医药服务体系，推进中医优势专科建设，为中医优势专科发展提供医、教、研全方位支持。加快推进中医药现代化、产业化发展，促进中医药产业提质升级。

第五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构建更加完善的社会保险体系。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扩大企业年金覆盖范围。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落实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制度，优化药品集采、医保支付和结余资金使用政策。扩大失业、工伤保险覆盖面，完善职业伤害保障制度。落实国家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保制度。加强社会保险与社会救

助、社会福利制度衔接，完善空巢老人、困境儿童、残疾人等群体服务保障。

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健全完善以最低生活保障为基础，医疗、教育、住房、就业等专项救助和临时救助相结合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落实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完善临时救助制度，鼓励市场主体、社会组织等参与救助帮扶。加强基本生活救助与就业救助、产业帮扶等政策有效衔接，增强低收入人口自我发展能力。

持续优化社会福利和关爱体系。健全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制度，提升困境儿童、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关爱服务水平。加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建设，推进儿童福利机构养育、医疗、康复、教育、社会工作一体化发展。全面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残疾人托养中心及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加强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服务，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加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抚恤，推进退役军人高质量安置就业。完善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

第六节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体系。多渠道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满

足城镇工薪群体和各类困难家庭基本住房需求。提升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 and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保障能力，探索以收购存量商品房模式按需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鼓励个人出租住房、盘活存量房源和新建租赁住房，推动住房租赁企业专业化、规模化发展。

提升改善性住房供给能力。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完善商品房开发、融资、销售等基础制度，推进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制、主办银行制、现房销售制和房屋全生命周期管理。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和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

第七节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积极应对老龄化、少子化等人口发展新趋势，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倡导积极婚育观，优化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发挥育儿补贴和个人所得税抵扣政策作用，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完善生育保险制度，落实生育休假制度。加强妇女和儿童健康服务，实施早孕关爱行动、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加强生殖健康服务，有效提升全市生育率。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普惠托育和托幼一体化服务，普惠托位占比稳步提高，托幼一体化、社区嵌入式托育服务提质扩面，推

动婴幼儿入托率稳步增长。

构建青年成长新生态。深化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传承红色基因。做好网络育人和实践育人工作，鼓励青年深入基层实践，组织青年参与基层治理。充分激发青年创造活力，引导青年投身“四大赛道”建设。健全青年服务体系，搭建青年就业创业平台，拓展交友交流渠道，围绕促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引导青年有序政治参与。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健全困境帮扶与青年安全体系，营造支持青年发展的社会氛围。加强青年工作队伍建设，完善选拔、培养、管理和激励机制。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优化基本养老服务供给，加快健全覆盖城乡的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推动县域养老机构提质扩容，建设综合养老服务管理平台。提升乡镇（街道）服务能力，依托乡镇敬老院、优质民办养老机构、政府闲置资源等，改扩建一批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到 2030 年底基本实现服务全覆盖。优化村（社区）设施布局，促进日间照料中心等养老机构提质增效，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盘活利用闲置公共服务设施、住宅等开展养老服务。健全养老事业和产业协同发展政策机制。健全公办养老机构运营机制，大力发展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积极发展农村互助性养老服务。发展医养结合服务，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健全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体系，扩大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优化就业、社

保等方面年龄限制政策。加强公共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

构建人口发展支持体系。顺应人口变化新趋势，促进人口分布与生产力布局、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有效衔接。全面提高人口综合素质，大力提升全民健康水平和受教育程度。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利用，完善人力资源供需匹配机制，稳定劳动参与率。扩大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供给，提高存量劳动者的人力资本水平。

第八节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加快构建适配人口变化的公共服务供给新格局。对标国家和省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评价标准,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范围和内容。统筹县域城乡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完善投入常态保障机制和措施，推动更多公共服务向基层下沉、向农村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对人口减量优化区域加强服务功能融合与设施复合利用，对人口重点承载区域适度扩容增能、提标提质。推动常住地参保政策有效落实，有序拓展社会救助、儿童福利等政策覆盖边界。落实水、电、气、热等公用事业价格机制。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优化公共服务领域事业单位结构布局。

第十四章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建设美丽大同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深入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一体推进治山治水治气治城，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增强绿色发展动能，持续擦亮“大同蓝”“大同清”“大同绿”金字招牌。

第一节 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打好蓝天保卫战。聚焦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强化细颗粒物控制。深化移动源污染治理，加快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替代。巩固燃煤治理成效，持续推进清洁取暖改造。推动电力行业深度治理，加快钢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坚持“疏堵结合”，持续推进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健全大气重污染应急救援体系。强化扬尘防控，常态化开展施工、道路、裸地、堆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扬尘“五尘”同治。完善沙尘预警应急机制。加强空气质量监测能力建设，构建“智慧环保”平台，强化非现场监管、网格化监管和执法。

攻坚碧水保卫战。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强化生态补水与流域修复，利用引黄工程等调水资源，打通册田、赵家窑等水库生态输水通道，逐步恢复枯水期河流生态流量。高标

准做好永定河生态补水，保障“一泓清水进北京”。修复御河、十里河等护岸生态，恢复水体生态功能。严格落实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加强高耗水行业节水与煤矿涌水利用，巩固地下水超采治理。推进污水处理提质增效，重点推进御河、桑干河等敏感流域厂站工艺升级。强化监测预警与监管整治，构建水质溯源通量追踪平台，建立上下游信息共享与应急响应联动机制。

推进净土保卫战。推进全域土壤污染“一张图”及土壤-地下水大数据管理，加密监测网络，开展精细化调查与风险分级，建立采煤沉陷区、工矿废弃地和污染农用地数字化台账。推进土壤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严格控制重金属及有机物污染扩散，建立全过程风险管控体系，落实重点企业土壤污染终身责任制和隐患排查年报制度。强化耕地安全利用，实行农用地分类管理，强化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措施管理，退出重度污染耕地粮食种植，建立健全耕地土壤环境质量预警与农产品协同监测机制。实施污染地块名录管理和重点建设用地“净地”供应，将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纳入县区生态文明考核硬指标。

防控新污染物风险。建立新污染物治理体系，动态发布重点管控名录，实施禁止、限制、限排等差异化措施，健全跨部门协调机制，将新污染物管控纳入环评。在废弃矿区、医药园区、水源地及农田区开展抗生素、持久性有机污染物（POPs）和微塑料等调查监测试点。加强高风险企业及危化品储运监管。强化重点

行业与新兴废物靶向管控，推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替代和减排，形成一批减排替代示范技术并纳入绿色制造评定标准。加强畜禽水产养殖抗菌药物管控，推进高毒高风险农药淘汰替代。

推动固体废物综合治理。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积极推进源头减量、过程管控、末端利用和全链条无害化管理，提升固体废物处置规范管控水平。加强煤基固废处置利用，推进煤矸石和粉煤灰等煤基固废在工程建设、塌陷区治理、矿井充填以及盐碱地、沙漠化土地生态修复等领域的利用，有序引导利用煤基固废生产新型墙体材料、装饰装修材料等绿色建材。加强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和回收利用，规范建筑垃圾堆存、中转和资源化利用场所建设和运营，推动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应用。规范光伏板、风机叶片、动力电池等新兴固废回收利用。大力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推动秸秆综合利用产业提质增效。

专栏 19 治山治水治气治城十大行动

1. PM_{2.5} 与臭氧协同治理行动：强化 PM_{2.5} 与臭氧协同控制，推动工业低 VOCs 原料替代，实施夏季臭氧差异化管控攻坚。

2. 移动源绿色升级行动：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替代，鼓励淘汰国四以下柴油货车，推动提高铁路及新能源中长距离货运比例。

3. 五尘同治行动：常态化治理施工、道路等“五类扬尘”，减少扬尘污染。

4. 燃煤污染深度清零行动：动态清零 35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划定“禁煤区”，实施平原地区散煤基本清零，逐步推进山区清洁能源替代。

推动电力行业深度治理，钢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

5.智慧环保监测提升行动：建设污染源动态溯源平台，集成走航监测、电量监控技术，升级网格化监管与精准执法能力。

6.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重点推进御河、桑干河等敏感流域厂站工艺升级，推动出水水质在稳定达标基础上持续优化。

7.水生态修复补水行动：打通水库生态输水通道，逐步恢复枯水期河流生态流量，建设再生水管网提高河道生态补水比例。

8.土壤污染一张图管控行动：推进土壤—地下水大数据管理，建立采煤沉陷区、尾矿区“三位一体”数字化风险台账。

9.耕地安全分类利用行动：严控重金属超标区，推行轻中度污染耕地农艺调控，退出重度污染耕地种植并调整结构。

10.新污染物靶向防控行动：建立重点管控清单，开展抗生素、微塑料等环境调查监测，强化化学物质全生命周期监管。

第二节 统筹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

拓展“一带、两屏、多廊道”生态安全格局。增强桑干河清水生态带核心功能，推进全流域水环境治理、水土流失防治与湿地生态修复，严格管控沿岸开发强度，打造市域核心生态廊道和高质量发展支撑带。实施退化林草修复与国土绿化，筑牢北部风沙源治理生态屏障。加强恒山、六棱山等森林草原生态系统及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保护，推进水源涵养区封育和水土保持治理，构建南部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生态屏障。以桑干河、大清河水系为骨架，推进主干河流廊道提质升级，修复破碎化生态空间，提升廊道韧性与服务功能。

科学开展国土绿化。对接国家“三北”工程战略，实施退化林修复、低效林改造及抗旱树种补植，加强沙化土地封禁保护，阻断风沙传输路径。优化林分结构，构建沿长城－采凉山－洪涛山乔灌草复合林带，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加强抗旱造林、土壤改良等关键技术研发与推广应用，提高治沙效率和质量。鼓励社会资本参与防沙治沙。推动农业生产与生态修复融合，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控。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与水土保持工程、农田防护林工程建设，全面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扎实开展矿山生态修复。攻坚废弃矿山生态修复，以历史遗留矿山为重点，优先实施地质灾害整治、地形重塑与植被恢复工程，强化废弃矿井回填、土壤重构及生物多样性修复。统筹中央预算内投资与转移支付，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探索修复地块流转激励方式。全域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推动矿山全周期绿色转型，推广矸石充填、矸石综合利用和矿井水回用技术。创新“矿山+”生态修复，探索“生态修复+产业导入”路径，鼓励修复区打造“矿山+新能源”“矿山+现代农业”“矿山+文旅”等融合场景，植入生态环境导向开发模式。

增强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强化封山育林、水源涵养林建设，提升林草质量，提升冠层截雨能力。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构建小微水文调控单元。系统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与动态监测，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探索创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强化黑鹳等珍稀物种及其栖息地保

护，推动共建“华北候鸟保护联盟”。推进濒危植物原位保育与种质资源库建设，提升种群恢复能力，维护区域特有物种安全与生态平衡。

专栏 20 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重点工程

1.桑干河生态带“三带共建”工程：推进桑干河全流域治理，实施河道、滩涂湿地、堤路防护林生态带协同建设，严格管控沿岸开发，打造核心生态廊道和高质量发展支撑带。

2.大同晋北地区高原风沙源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对接国家“三北”工程，实施退化林修复与沙化土地封禁，构建“乔灌草”复合林带，阻断风沙传输路径。

3.主干生态廊道提质工程：以桑干河、大清河水系为骨架，推进六条主干廊道升级，强化城镇段污水处理、滨水空间生态化与农业面源治理。以万泉河水系为骨架，推进流域廊道生态治理工程。

4.绿色矿山建设与修复工程：实施永定河上游至恒山生态屏障区（山西省大同段）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推进矿山全周期绿色转型，强制推行同步治理模式，推广矸石充填与矿井水回用，建设智慧绿色矿山标杆。

5.“矿山+”生态修复工程：探索“生态修复+产业导入”模式，推动修复区发展新能源、现代农业与文旅融合，植入EOD模式，实现生态产品价值化。

6.废弃矿山逐步“清零”工程：以历史遗留矿山为重点，实施地灾消除、地貌重塑与植被恢复，建立台账销号制度，鼓励社会资本参与修复。

7.绿屏水源涵养工程：建设水源涵养林和清洁小流域，营造阶梯式渗塘和旱溪系统，补种深根系乡土树种，增强雨水截留与地下水补给。

8.生物多样性网络构建工程：开展本底调查与动态监测，设立保护基金，保护旗舰物种和栖息地，共建“华北候鸟保护联盟”。

第三节 严格落实“四水四定”

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全面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以河长制为统领，强化取用水管理和执法监督。到 2030 年“用足黄河水、用好地表水、涵养地下水、保障生态水、多用再生水”的用水格局初步形成。合理规划人口、城市 and 产业发展，推动形成“集约紧凑、疏密有致”的城镇空间格局。深化城镇节水降损，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加快城乡供水设施升级改造。深化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推动地下水位止降回升，全市地下水开采量严格控制在每年 2.9 亿立方米以内，到 2030 年基本实现采补平衡。优化农田灌溉规模，持续推动农业节水增效，加快册田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到 2030 年全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6。深化工业节水减排，推广使用先进技术装备，实行黄河流域强制性用水定额管理，完成国家下达的“十五五”用水强度控制目标。加强再生水等非常规水资源综合利用，推进城镇再生水管网及设施建设，到 2030 年再生水利用水平显著提升。

第四节 坚定落实碳达峰大同行

全面建设碳排放管理体系。落实国家推动煤炭消费达峰要求，实施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转变。落实碳排

放指标分配管理制度向“双控”转变的决策部署，加快构建符合市情的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稳步实施碳考核、碳管控、碳管理、碳评价、碳足迹等政策制度和管理机制。完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制度。以大同经开区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为示范引领，布局实施一批近零碳排放区、零碳园区项目，支持煤电企业开展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全流程示范，探索差异化降碳路径。

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聚焦能源、算力、工业、交通等重点领域，分类施策推进节能降碳。能源领域，积极推广绿色开采，依托新能源基地，加快光伏风电发展，发挥绿电资源优势，强化产业绿电赋能。算力领域，延伸绿色零碳算力产业链，提高算力设施绿电占比和能效水平，打造“瓦特”到“比特”转型的绿色算力新引擎。工业领域，以化工、水泥、钢铁为重心，积极推广节能技术，实施设备更新和能效提升。交通领域，优化运输结构，推广新能源换电重卡，完善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积极推进零排放货运廊道建设。

主动融入全国碳市场建设。加强重点排放单位碳配额清缴履约管理，推动发电、钢铁、水泥等行业企业积极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加强绿电交易、绿证核发与全国碳市场、碳排放核算机制衔接。巩固提升森林、草原、湿地等生态系统碳汇能力，科学推进林业碳汇等项目开发，积极参与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探

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

第五节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推进企业清洁生产。深入推进工业领域清洁生产，加强重点污染源企业清洁生产治理，支持煤电、医药、装备制造等重点行业开展清洁生产改造工作，支持工业企业实施节能、节水、降污、减排等综合改造。鼓励企业建立全流程的绿色管理体系。推进工业园区绿色生态化改造，加强土地资源节约利用。

推广绿色节能建筑。大力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建设一批绿色建筑和零碳建筑标杆，打造舒适宜居的生态居所。组织住建行业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的推广运用，引导开发商和市民选购低耗能、环保型材料。规范建材家居市场，鼓励企业加大健康环保建材、绿色家居的供应比例。

引导绿色消费生活。开展衣、食、住、行、游绿色生活系列活动，广泛宣传简约适度的生活理念，积极倡导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营造全社会崇尚、践行绿色生活方式的良好氛围。提高广大市民“光盘行动”意识，倡导文明用餐新风尚。实施公交优先战略，倡导绿色出行。党政机关带头厉行节约，倡导绿色政务。增强市民绿色消费意识，把绿色消费教育纳入市民教育、继续教育、干部培训和企业培训体系。

第十五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 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大同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提高以安全生产为重点的公共安全治理水平，保障人民生命安全，牢牢守住安全稳定底线，以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第一节 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严格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坚持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当好首都“护城河”。强化国家安全重点领域和重要专项协调机制建设，提高应急应变效能。强化国家安全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筑牢人民防线。夯实国家安全基础保障，建设省级粮食应急综合保障基地，确保粮食、能源资源安全，加强网络、数据、人工智能、生态、低空等新兴领域安全保障。落实党管武装各项制度，加强新时代人民武装工作。深化跨军地改革，推进军民融合，持续强化国防教育，全面提升国防动员能力，扎实开展军事设施保护工作，深入推进新时代双拥建设，巩固军政军民团结良好局面。

第二节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强化安全风险源头管控。健全重大安全风险空间管控机制。

强化行政审批和安监部门联动，实行高危行业建设项目多部门联合审查，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严把竣工验收关和安全准入关。加强应急管理监测预警平台系统建设，实现跨层级、跨部门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抓好档案工作，提升管理质效和安全保障能力。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

持续提高安全生产水平。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全面夯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以煤矿为重点，强化非煤矿山、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文化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和学校、医院、养老院、集贸市场、高层建筑等人员密集场所监管，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加快重点领域、高危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和智能化改造，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深化食品药品安全党政同责，提升食品药品生产流通安全水平。完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强化食品安全标准实施，建立食品安全监管追溯体系，从产地环境、农业源头、粮食收储、加工流通、餐饮服务等环节严把质量安全关，提高全过程全链条监管能力。深入开展对学校食堂、农村食品市场、旅游景区等重点场所专项整治，加强网络订餐监管，严厉打击危害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加强对药品重点品种、重点环节、

重点领域的检查核查。规范药品市场秩序，严厉打击药品领域制假售假、虚假广告、非法经营、商业贿赂等违法犯罪行为，健全药品行刑衔接工作机制。

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纵深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完善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毒品犯罪等违法犯罪工作机制。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强化刑罚执行与监督效能质效。

专栏 21 公共安全保障能力提升工程

1.公共安全信息化提质工程。配置建设智慧公交系统、大型活动安保系统、治安综合应用平台、无人机管控系统、基层管控中心升级工程、140处林区重点地段、重要卡口监控电子系统、市级公安机关民警移动化、智能化、无人化装备系统。推动网安综合业务平台、网络特侦、互联网侦控、护网工程等平台系统升级改造，提升网安部门大数据、特侦、情报、取证、网络安全等能力建设。建立市级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运维中心，推进消防物联网建设与数字政府、智慧城市一体化发展深度融合。

2.警务能力提升工程。加快市公安局综合执法中心、市公安局民警教育中心警务技能训练基地、驿马岭公安检查站改造升级、市公安局警犬基地、市公共安全社区警务信息系统、市公安机关基础管控中心、街面警务工作站及驿马岭、孙启庄、新平堡、焦山等公安检查站安检查控应用模块建设。

第三节 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积极妥善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有效防范化解房地产风险。优化房地产全过程监管，加快建立房地产逾期交付动态排查机制，用好房地产融资“白名单”制度，推动预售资金封闭运行、逐步推行现房销售，对难以化解的房地产风险，支持采用司法重整、破产清算等措施予以处置，强化企业经营监测预警，严控房地产开发盲目加杠杆行为。切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健全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机制、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积极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妥善化解存量。强化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用足用好中央省化债政策资金。强化国有企业债务约束和经营风险管控，确保融资平台如期清零。持续防范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持续监测全市地方金融机构不良贷款变化形势，及早干预防止“健康机构”突变为高风险机构。统筹抓好中小金融机构、各类非法金融活动等风险排查处置。

第四节 提高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优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完善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健全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体系，推动风险监测、指挥调度、资源保障等环节数字化信息化转型，提升应急响应快速处置、队伍力量指挥调度、减灾物资储

备调拨等效率。优化应急物资储备布局，加快基层应急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建设和管理，完善应急通信、物流等保障体系。强化应急预案管理，建立完善预案动态调整机制。健全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和应急装备物资配备，推动应急救援社会化发展。健全公共卫生防控救治体系，推动“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健全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加强气象、水文、地质灾害监测预报预警，深入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及时发布重大灾害信息。加强水上应急能力建设，提升水上搜救能力。强化重点灾种防范，全面提高森林草原火灾、地震、洪涝干旱等自然灾害防范应对水平。加强消防安全能力体系建设，深化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化工企业等重点场所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强化消防装备配备和战勤保障，提升灭火救援专业化水平。

第五节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健全社会治理机制。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联席会议机制、新兴领域行业党委“四个一”工作机制、志愿服务工作协调小组机制以及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推动形成常态化、制度化的跨部门协同与信息共享机制。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

事项清单，健全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完善舆情分析研判和预警、社会热点引导、重大舆情协调联动处置机制。紧盯重点平台、重点服务类型和重要环节，持续开展“清朗”“清风”“净网”等系列专项行动，规范网络传播秩序。

加强基层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运用“四下基层”工作方法，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有序化解。加强群防群治，推进网上网下协同治理。加强基层服务管理力量配置，完善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机制。发挥居民公约、村规民约等作用，推进移风易俗。改进各类社会群体服务管理，健全利益关系协调、合法权益保障制度。强化市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推动“专业社工+志愿服务”深度融合发展。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做好人民建议征集工作。

建设社会治理共同体。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强化各类社会群体思想政治引领，健全利益协调机制。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健全人民建议征集制度，畅通拓展社情民意汇集渠道。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管理，支持社会组织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和购买服务。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规范区划地名管理，深化平安边界建设，加强志愿服务组织管理，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

专栏 22 社会治理行动计划

1. “数字枫桥”建设行动。依托城市智慧管理系统，探索利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赋能新时代“枫桥经验”，集成公安、民政、社工等多部门数据，谋划打造面向基层社区的综合化一体式“城市枫桥”智慧化应用终端，构建自下而上民情触发、分析、处置、评价的城市基层治理闭环。

2.城市精准感知推进行动。围绕城市治理现代化需求，统筹推进以视频监控为核心的智能感知体系建设，重点加强公共区域、交通枢纽、城市生命线等关键点位的高清监控与物联传感设备部署，构建全域覆盖、实时响应的城市感知网络。同步加强政府基础信息化平台建设，推动视频等数据与业务系统深度融合，在应急指挥、交通治理、市政管理等领域形成智能化应用场景，全面提升城市精准感知与高效处置水平。

第十六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凝心聚力实现规划目标任务

实现“十五五”规划目标，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提高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大同篇章凝聚磅礴力量。

第一节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健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办理闭环工作机制，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健全完善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不断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

坚决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将党的领导始终贯穿“十五五”规划实施全过程，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推进规划实施的强大动力和根本保障。加强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和指导推动，构建分工明确、协同联动、广泛参与的规划实施工作格局，确保上下贯通、执行有力。

第二节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加强干部队伍现代化建设。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大力选拔政治过硬、敢于担当、锐意改革、实绩突出、清正廉洁的干部。教育引导各级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不断以新气象新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干部队伍现代化建设本领。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激发干部队伍内生动力和整体活力。

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完善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各类监督贯通协调的机制，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强化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更好发挥巡察利剑作用。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风腐同查同治，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持续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持续完善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工作机制，纵深推进清廉大同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深入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要求融入规划制定执行和年度工作谋划落实全过程。

第三节 加强社会主义法治建设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促进协商工作质效不断提升。健全基层民主制度，保障人民依法管理基层

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青少年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政策保障。完善大统战格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提高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水平。做好对口援疆工作。做好新时代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

全面推进法治大同建设，协同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统筹做好地方性法规的立改废等工作，加强重点领域“小切口”“小快灵”立法。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完善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机制。强化跨部门执法司法协同和监督。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依法保障人身权、财产权、人格权，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防止和纠正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健全执行体制，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加强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监督检查，完善综合性法治评价工作机制。加快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健全国际商事仲裁、诉讼等机制。推进法治社会建设，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

第四节 健全规划制定和落实机制

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法，加强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

导，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政策保障和监督机制。

严格落实实施主体责任。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明确各项任务分工，各县区各部门要制定可操作可评估的具体实施方案，对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生态环保、安全保障等任务，强化责任分解落实。对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结构调整等任务，创造良好政策环境、体制环境和法治环境。细化规划重大工程项目清单，分类推进各领域项目落地实施，积极推动开展前期工作和研究论证的项目开工建设。

形成统一规划体系合力。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依据市级发展规划同步部署、同步编制、同步实施一批市级专项规划。精简数量、提高质量，根据实际建立完善县区全口径规划编制目录清单，避免交叉重复、增加基层负担。健全工作协同机制，规范各类规划衔接报审程序，报请市委、市政府批准的规划须经市级发展改革部门与市级发展规划进行衔接，县级发展规划须按程序报送市级发展改革部门进行衔接并做好落实。年度计划要滚动落实规划各项任务，将规划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并做好跨年度平衡。

强化各类政策协同保障。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和有效性，优化完善预期管理工作机制。健全发展规划与宏观政策协同机制。将发展规划作为实现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的重要依据，确保各类政策发力方向符合发展规划要求。强化中期财政机制和年度预算安排对规划实施的财力保障，财政资金优先投向规划确定的重点

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金融政策要积极支持规划确定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监管跟着项目和资金走，加快规划确定的重大工程项目审批，优化保障规划选址、用地和资金需求。

健全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情况按程序提请市委常委会会议审议，并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把发展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各有关部门、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评价体系，作为改进政府工作的重要依据。需要对本规划进行调整时，由市政府提出调整方案，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嘱托、感恩奋进，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决策部署，真抓实干、拼搏进取，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大同篇章。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6月30日印发

